

舊約神蹟精華遊

A Choice and Concise Commentary
on Old Testament Miracles

馬有藻 牧師 ©著

CCTRC eBook



華 | 訓 | 神 | 學 | 系 | 列

8



華人基督徒培訓供應中心

Chinese Christian Training Resources Center

www.cctrcus.org

舊約神蹟精選錄（分四時期敘述）

目錄

一. 第一時期：摩西五經

- (1) 耶和華僕人摩西「功成身死」（申3：23-27；34：5-8）
- (2) 發芽的杖（民17：1-11）
- (3) 毛驢說起人話來（民22：28）

二. 第二時期：王國前歷史書

A. 約書亞記

- (1) 約旦河水立起成壘（書3：1-6；13：7）
- (2) 吉甲的神蹟（書5：13-15）
- (3) 耶利哥城傾圮（書6：1-5，15-21）
- (4) 艾城之戰（書6：27；7：1）
- (5) 基遍的神蹟（書10：12，14）

B. 士師記

- (1) 有火從磐石中出來（士6：12-24）
- (2) 耶和華和基甸的刀（士7：2-8，13-23）
- (3) 聖經中最強壯的人（士13：3-8；16：20）

C. 撒母耳記（上）（下）

- (1) 撒母耳蒙召（撒上1：24-28）
- (2) 大衮仆倒約櫃前（撒上5：1-5）
- (3) 拿八與亞比該（撒上25：2-42）
- (4) 烏撒被擊殺（撒下6：1-15）

三. 第三時期：王國時歷史書

A. 列王記（上）

- (1) 手枯而復原（王上11：29-38；13：1-6）
- (2) 驢和獅子在屍首旁（王上13：11-32）
- (3) 他禱告就不降雨（王上17：1-7；雅5：17-18）
- (4) 寡婦的供應（王上17：8-16）
- (5) 寡婦之子復活（王上17：17-24）
- (6) 迦密山築壇火降（王上18：20-40）
- (7) 大雨傾盆（王上18：40-46）
- (8) 羅騰樹下（王上19：1-8）
- (9) 微小的聲音（王上19：？-18）

B. 列王紀（下）

- (1) 天火降下（王下1：1-17）
- (2) 乘旋風升天（王下2：1，11）
- (3) 外衣打水（王下2：8-14）

- (4) 以鹽治水（王下2：15-22）
- (5) 母熊撕裂眾童（王下2：22-25）
- (6) 谷中遍處水滿（王下3：5-20）
- (7) 一瓶油與倒油（王下4：1-7）
- (8) 書念婦人得子（王下4：8-17）
- (9) 書念婦人之子復活（王下4：17-37）
- (10) 以麵解毒（王下4：38-41）
- (11) 廿個餅餵飽百人（王下4：42-44）
- (12) 乃縵得潔淨（王下5：1-19）
- (13) 斧子浮起（王下6：5-7）
- (14) 滿山火車火馬（王下6：8-23）
- (15) 轉飢荒為豐裕（王下6：24—7：20）
- (16) 聽見車馬的聲音（王下7：6-20）
- (17) 死人使死人復活（王下13：14-21）
- (18) 長大癩瘋的烏西雅（王下15：13；代下26：1-21）
- (19) 18萬5千人一夜死盡（王下19：14-19，35-37）
- (20) 日影往後退十度（王下20：9-11）

四·歸回時代

- (1) 遺民歸回（拉1：1-7，7：6-10）

引言

神蹟的數量因人而異，主要是基於對「神蹟」的定義而定。一般而言，整本聖經有**150-182**個神蹟；舊約有**83**個，新約有**80**，顯然統計總合並不吻合。

有學者宣稱，舊約神蹟有名的共**83**個，無名的不少，合約**150**個。神蹟是神的「手工」，彰顯祂的大能與榮耀，也是祂的「腳踪」，在歷史走廊內到處遊走，見有需要，就彰顯祂的權能，解救民困，因這是「天父的世界」。

舊約神蹟精選錄，分四時段敘述：

I · 第一時期：摩西五經

A. 耶和華僕人摩西功成身死（申**3：23-27**，**34：5-8**）

摩西是舊約歷史中多才多藝的人物，又是以色列民偉大的領袖；他是政治家、律法家、演說家，是祭司，是先知，是神的朋友、神的僕人，世上少人有如此可貴的稱呼。聖經提及他的名字有**805**次。他一生充滿神蹟，令人欽佩。

1. 死前的禱求

摩西一生遵行神的旨意，性情謙和，勝過世人；但有一次，在利非訂、米利巴因百姓的激動而犯了罪，沒有在百姓面前尊耶和華為聖。因此，神不讓他進迦南。且回頭看摩西，年輕時蒙召，帶以色列人出埃及，進迦南，這是他一生的目標與使命。他已帶領以色列民**40**年，在曠野歷盡千辛萬苦；現在迦南流奶與蜜之地就在眼前，卻因一次怒氣，神就不讓他進去。一次不順服，神便施公義之決，免得別人以此為榜樣。神是公正嚴明的。

摩西的禱告像主在客西馬尼園，三次的禱告，結尾都說，「照祢的意思，不要照我的意思。」於是摩西不再求了，只絕對順服了。

2. 死的神蹟

摩西一生行了許多神蹟。在舊約中，他行神蹟最多，也是神蹟中行得最偉大的一個，無論質量都數第一。然而，最奇妙、最突出的是他本身死的神蹟；他死時**120**歲，眼目沒有昏花，精神沒有衰敗。那天，他上了尼波山，神將全地指給他看，他也親眼看見了應許地，毫無遺憾地死去，將埋葬在摩押地。只是到今日，沒有人知道他的墳墓，是神蹟性的安葬。

猶大書記載，天使長米迦勒曾為摩西的屍首與魔鬼爭辯（**1：9**），免得摩西屍首留下，成為以色列人敬拜的偶像。因此，神將他的墳墓隱藏起來，是一個奇妙的終結。

3. 死後定論

聖經給摩西一個蓋棺論定，以後以色列中再沒有興起像摩西的，他一生是「神蹟之子」，行了大而可畏的事。他一生**120**年，每**40**年扮一個角色：（1）偉人，（2）牧人，（3）神人；他是神親密的朋友，使仇敵懼怕，使民眾蒙福。他奠定了猶太人的宗教律法根基。

可是，他必定要死，因為律法時代必須結束。他一死，另一時代便開始了；主耶穌在十架山上也死了，神叫祂復活，表示恩典時代是祂開始，直到祂再來世上為止。猶太人有摩西，我們有主基督，基督比摩西更美，更大（來**3：3**；約**7：31**的「這人」是指上文的摩西）。

B. 發芽的杖（民**17：1-11**）

可拉黨事件剛結束，活活墜落陰間的慘劇如昨天發生，今天全會眾居然又攻擊摩西、亞倫，耶和華的怒氣不得不再發作，降下瘟疫，又滅絕了會眾**14700**人。

但神究竟是慈愛的神，祂一面用神蹟來懲罰這些背叛祂僕人摩西和亞倫的人；另一方面，祂又要積極地教育他們。所以，神用另一個神蹟來證明祂僕人摩西、亞倫的權威，印證他的職份。神藉著摩

西說，「你叫12支派來，每支派拿一根杖，上面寫著各族長的名字，亞倫名字寫在利未支派的杖上。這12枝派都放在會幕內法櫃前，神所揀選的人，他的杖第2天必發芽。」（民17：5）

1. 亞倫的杖

以色列男丁在事奉上分三類：（1）各支派的男丁當出征打仗，保衛民眾；（2）利未支派的男丁辦理會幕中的事件，如搬抬聖物，歌唱守門；（3）利未支派亞倫家的男丁專司祭司職，這是神選派的。若各人在各職位上盡忠，必得同樣的賞賜；但在百姓眼中，祭司是高高在上的職位。燒香獻祭只能祭司為之，這不是專制，不是民主，而是神主，只有祂才有權揀選、分配事奉祂的人。神揀選亞倫為祭司，非因他特別好；況且，他曾有三次軟弱失敗：（1）隨從百姓，造金牛犢代替神；（2）隨從米利暗攻擊摩西；（3）隨從摩西在米利巴擊打磐石。雖然每次他都不是主謀，卻沒有勇氣阻擋別人，是個附和的人；神卻偏選他為大祭司，以他的杖發芽來印證他的職份。

我們沒有權柄質問神的揀選，只能等候被揀選的人結果子；正如亞倫的杖，必有「果子」證明主人的身份。

2. 事奉的生活

聖經記載，第二天摩西進法櫃的帳幕去，誰知亞倫的杖已經發了芽，生了花苞，開了花，結了熟杏。「芽」、「苞」、「花」、「杏」四種形態，乃是四個成長時期，同時在杖上出現，這是非常奇妙的事，是將時間壓縮的神蹟！

如在一般教會裡，事奉的人男女老幼齊備，小羊、幼羊、大羊、老羊同時配搭事奉，興旺教會，「家和萬事興，家和福音旺」。

3. 永遠的神蹟

聖經的神蹟都時過境遷，如過紅海，人過去了，紅海的水回復原狀；摩西的杖變成蛇，終又變回杖；獨有亞倫的杖這個神蹟是永久性，杖上的芽、苞、花、果，永遠留存。亞倫的杖沒有拿回去繼續使用，神要摩西一直放在法櫃內作記號，與盛嗎哪的金罐並兩塊法版，一同保存至後來。

沒有發芽的杖都拿回去了，發過芽的杖留下，永遠在神與人面前作見證，止息了民眾的怨言，奠定了神僕的權柄。神的揀選是永遠的！

C. 毛驢說起人話來（民22：28）

以色列人往應許地去，路經摩押地，摩押王懼怕他們人多勢眾，以重金禮聘假先知巴蘭咒詛以色列人，怎知半路上神使巴蘭所騎的毛驢向他發言（動物用人語）警告他，勿如此行（參民22：28）。終於，神將巴蘭的「咒語」變成「福語」（參民24：1）。「人意」豈能抵抗「神旨」！

新約稱巴蘭為「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彼後2：15），又說他是行「錯謬路」的人（猶1：11）！

有位科學家，窮一生1/4世紀（25年）的年日，精研一頭毛驢的口腔、牙齒、舌頭、聲帶等生理構造，想釐清毛驢能否說話。考研結果，毛驢天生沒有可說話的器官。故巴蘭之驢可說起話來（參民22：28），這是神蹟呀！

或說毛驢真的可以說話，牠能說人言嗎？牠知道甚麼是「咒言」，甚麼是「福語」嗎？小孩子沒有父母教學講話，他只能「牙牙學語」，沒人懂得聽。毛驢沒有「毛驢媽」教牠，這真是神蹟添神蹟了！

II. 第二時期：王國前歷史書

A. 約書亞記

1. 約旦河水立起成壘（書3：1-6、13-17）

摩西功成身退後，神興起約書亞領導以色列民進應許地，神親自應許約書亞，「我怎樣與摩西同在，也必照樣與你同在；我必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你當剛強壯膽！」（書1:5-6）約書亞心中得堅固，信心強壯起來，積極準備下一步如何前進。

（一）渡河準備

下一站是攻打耶利哥城，約旦河是它的天然保障，約書亞的進攻法有三：（1）離開什亭（民33：49），那是他們的老巢，為得新地，舊地要放棄，信心路由此開始（書3：1）；（2）自潔等候（書3：5），自潔是立誓遵守神的話；（3）約櫃在前，民眾在後，表示路程由神領導，如古時神的雲柱、火柱領導他們。於是，他們憑信心踏步前行。

（二）神蹟出現

抬約櫃的祭司到了約旦河，河水洶湧，因正值收割之時（書3：15）；若在別的季節，則細如小溪。可是祭司腳一入水（信心極大），神蹟出現，洶湧河水立即停住，立起成壘。神要在此時考驗約書亞的信心，也使選民的信心堅強起來。神用此法堅固全民的信心，也使聽到此神蹟的敵人喪膽，這是神蹟的附帶功能。

（三）立石為碑

抬約櫃的祭司在河中乾地站定，眾民都過去了。當他們從河中上岸，腳一踏乾地，河水流到原處，仍舊漲過兩岸，是神蹟出現了（參書4：18）。

約書亞吩咐各支派選一人，每人扛一塊石頭放在河中，又從河中取石，放在西岸（參書4：20）。因此有兩個石碑，一個在河中，作為舊生命埋葬了的記念；一個在河西，作為新生命的開始。碑上沒有文字，但石碑是個有力且永遠的見證。

2. 吉甲的神蹟（書5：10-15）

以色列民過河後，在吉甲安營（書4：19）。此時，他們的心情何等激動，神的應許地在腳下，就要開始進攻了。數點軍力約有4萬人，況且有神同在的保證，人人摩拳擦掌，等候上陣。

（一）上陣前準備

神要約書亞準備火石刀，給男丁行割禮。「割禮」是神與亞伯拉罕立約的證據（創17：10），是神應許他們應許地的「約記號」；不守約的，就是廢約。

現在約書亞要男丁受割禮，表示願意守約；「人願意，神守約」，而守約的那地名吉甲(意「輾去」)，即男丁的「包皮」輾去了。行完割禮後，又守逾越節，重溫出埃及的事跡，因對象是第二代子孫，重新接受歷史的教訓，免得趾高氣揚，忘記神的吩咐。次日，他們吃那地的出產；再一日，嗎哪止住了，因他們有了迦南地的土產（書5：10-12）。

（二）元帥出現

耶利哥是當前第一大關，這一仗非打勝不可，否則前功盡棄。他們等待約書亞指揮行動，約書亞的信心也大受考驗，白日、晚上不知所措。靠近耶利哥時，神蹟出現！一日，他舉目觀看，不料有一個人出現，手拿著刀，對面站立，不知來路而何。約書亞問：「你是幫助我們呢，是幫助我們敵人呢？」（書5：13）若是友人，力量如何？若是敵人，那就不惜拼死一戰。誰知那人回答，「兩者都不是，我是來作耶和華軍隊的元帥。」（書5：14）多麼大的安慰！他說，「以色列人是耶和華的軍隊，而他是軍隊的元帥。」約書亞立刻看出對方是個不尋常的人，是個「神人」，隨即俯伏在地下拜，說：「我主有甚麼話吩咐僕人？」（書5：14）這是個謙卑受教、受領導的話，是有智慧的人才能說的話。

（三）元帥的吩咐

這位元帥吩咐約書亞甚麼呢？不是軍事策略，也不是敵方情報，而是對約書亞個人的命令，要他脫鞋，說他站的地方是聖的（書5：15）。昔日，摩西蒙召時，神在荊棘火焰中也說同樣的話（參出3：4-5）。脫鞋，表示以聖潔的生命作神的工。聖潔生命承受聖潔權柄。

這個神蹟是約書亞一生最大的轉機，之後他就奮力攻下耶利哥城，令日月停止，設逃城，建聖所，排祭司班次，管理、分配各支派的土地，儼然是英明的領袖！他在離世之時，對神的選民留下一句發人深省的勸言：「至於我和我的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書24：15）此言留給約書時代的選民，和歷世歷代長遠的影響，我們當以此為勉。

3. 耶利哥城傾圮（書6：1-5、15-21）

迦南地不能代表天堂，因天堂無戰爭；迦南地乃代表信徒在地上的生命，是個爭戰的生活，人生一切困難都需靠主才能得勝。攻陷耶利哥城是件神蹟的歷史，是我們的榜樣和明證。

（一）信心試驗

神應許迦南地要給選民為業，但必須先踏上去方能獲得；有些地方需以戰爭佔領，用代價去贏取。

今次選民面對耶利哥城，此城又名「棕樹城」，位在兩山之間，地勢險要，乃天然屏障，城牆高大堅固，門戶緊閉，無人出入，極難攻陷。但耶利哥城又是交通門戶，南至耶路撒冷，西達伯特利，以色列人必須打下此城，才可直入迦南腹地。

按地理形勢，北上不難，只是必須先攻佔此城。但此戰是屬神的，神是軍隊的元帥，祂已經得勝了，百姓只要憑信心跟上去就行了。

神吩咐他們排隊的原則：（1）帶兵器的先行；（2）拿羊角祭司在後；（3）約櫃殿後，再後是百姓隊；祭司隊繞城七次，每日一次，大家不許開聲；第七日繞城後，祭司與百姓，齊呼喊，城牆就會塌陷。這樣的攻城法，如同孩童遊戲，若不是神的吩咐，約書亞也不會執行。在人看來是兒戲，在神看來是信心在行動中，「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來11：6）；人非有信，也不得神蹟。

（二）忍耐順服

信心要用行為來表現；沒有行為的信心是死的。約書亞聽了神的吩咐，馬上執行，將兵丁、祭司、約櫃、百姓都按神吩咐排隊，當日就繞城一次；第二天清早起來，照樣排隊繞城；第七天更早，黎明就起來，因為那天要繞城七次。

約書亞的順服是無條件的順服，他沒有一次問「為什麼」；他的順服是立時的順服，不拖時間，不以自己的習慣方便才做。神的吩咐是他行事的優先。

順服一時容易，長久順服就不是那麼簡單；但惟有忍耐才顯出信心的深度和完全！

（三）呼喊勝利

第七天應該是安息日，照摩西律法，不可行遠路；但神偏要叫他們在那天繞城七次。第七日是可以呼喊的日子，也是勝利的日子；繞到第七次的時候，祭司角聲拖長，眾民大聲呼喊，一致發出信心的呼聲，城牆便塌陷了。城陷後，百姓才上去奪城，整個過程是個神蹟，百姓沒有動手，只是遵守呼喊，勝利便歸於他們了。我們不知道他們呼喊甚麼，想必是一些讚美神的話：神已經為他們打敗敵人，將城交在他們手中了。

4. 艾城之戰（書6：27，7：8）

以色列人攻下巍巍的耶利哥城後，真是洋洋得意，凱歌四起；約書亞的名聲也傳遍全地。耶利哥城的勝利完全是個神蹟，百姓因此受到信心的操練，知道不論遇見任何困難，仰望神，必能克服。但是下一步的艾城，神給他們一個失敗的事蹟，讓他們知道，信心不能脫離行為，兩下前後呼應，左右輔證。

（一）戰敗慘劇

依照探子報告，艾城是個小城，離耶利哥只15哩，只要二、三千人上去就能攻取，不必勞動大眾。那知二、三千人去攻打的時候，竟被艾城的人擊殺了36人（參書7：5），民心頓時消化如水。幸好約書亞和眾長老知道這是罪惡的問題（參書7：6），馬上撕裂衣服，俯伏在耶和華約櫃前，為

罪悲痛欲絕（參書7：7-9）。神反向約書亞透露，是他們當中有人取了當滅之物（書7：11-12），只要找到戰敗的源頭，將來必反敗為勝。

（二）取出亞干

其實，在約書亞記7：1已透露戰敗的原因，如今詳述三萬多兵（書8：3）仍戰敗於小城的經過。約書亞是年輕、英明的領袖，亞干是無名小卒，不過偷了一件美衣、一條金子、二百舍客勒銀子，在戰亂之際，誰會注意？況且當時男丁約60萬之眾，只亞干一人犯罪，在比例上微乎其微，算不了甚麼，神又何必追究？奇妙之處在此出現：人看不到罪，神看到；人可放過罪，神卻不放過。神對付罪是一件一件，一個一個人。

神用神蹟法找出亞干，祂本可告訴約書亞，一了百了；但為人使眾人得深刻印象，神便要約書亞及眾民忙一整天，親自找出來。那天，約書亞又起了個大早，先按支派抽籤，抽出猶大支派；之後又在猶大支派中按宗族來抽，接著按家室，最後按人，終於找出亞干。抽到猶大支派時，那支派的青年勇士必然非常氣憤，恨不得抽出劍來將那些敗類就地正法。

再想亞干，他頭一天已得到自潔的機會，現在又看到神顯神蹟，一步步抽近自己的名字，卻仍硬心不肯悔改，還期待神最後有一步差錯，讓他逃脫。其實神花那麼多時間，就是給他悔改機會，要是他及早悔改，神會饒恕他，命約書亞吩咐祭司替他獻上贖罪祭。可惜亞干錯過一次又一次的機會，等約書亞勸他認罪，才從實招來。

亞干的貪心何等虛幻！那件美衣穿不得，會被人發現；金銀也只能偷偷使用，滿足自己，一旦大宴朋友，被問財富何來，頓時脫不掉別人的懷疑。

（三）亞割谷行刑地

找出當滅之物後，眾人把亞干及他所有都帶到亞割谷，用石頭打死，用火焚燒。「亞割」意「連累」，亞干犯罪連累全家，也連累全國。以色列民除去當滅之物後，再啟程攻打艾城，這次神只用「城後設下伏兵」之計，不用神蹟法，卻大獲全勝，讓民兵享受戰利品。

第一次在艾城戰敗是神蹟，從萬民中取出亞干也是神蹟，亞割谷成了一個紀念谷，清算罪惡後，勝利在前頭。

5. 基遍的神蹟（日月停留）（書10：12、14）

約書亞一生行無數神蹟，其中三件特別重要：（1）過約旦河；（2）攻耶利哥城；（3）叫日月停止。這三件均顯明神的大能與奇妙。神是宇宙萬物的創造者，日月都是祂創造的，叫日月停止對祂而言一點也不難；然而，祂為了以色列民的戰爭，為了垂聽約書亞的禱告，竟停止日月的運行，實在令人驚嘆！聖經也特別記載，「在這日以前，這日以後，耶和華聽人的禱告，沒有像這日的，是因為耶和華為以色列爭戰。」（書10：14）

（一）與敵訂約

約書亞在艾城得勝後，「約旦河西，住山地、高原，並對著黎巴嫩山沿大海一帶的諸王」（書9：1）便結盟起來，要與以色列人決一死戰。其中一座大城名基遍，城中勇士商議，覺得以色列民勢如破竹，萬難得勝，與其玉碎，不如瓦全，便設下詭計，穿了破衣、破鞋求見約書亞，說，「我們是你的僕人，從極遠之地來，因聽見耶和華你神的名聲，現在求你與我們立約。」（參書9：8-15）約書亞和以色列的長老果然中計，沒有求問耶和華便與他們立約。事後發現他們原來是近鄰，也察覺他們的詭計，可惜已太遲，只得收容他們做劈柴排水的人（參書9：20-21）。

（二）疏於禱告

約書亞最大的錯誤在於疏忽禱告，沒有求問神就與基遍人立約。他們在艾城得勝之後，便忽視禱告的重要，像小孩子，晚上禱告，因怕黑；早上不禱告，因天已亮。其實無論日夜，我們都需要禱告；不禱告宛如棄守，任憑撒旦宰割。聖經的提醒極為重要，「免得撒旦趁著機會勝過我們，因我們並非不曉得他的詭計」（林後2：11）。對於撒旦的詭計，有些人「曉得」，有些人「不曉得」，撒旦便專向那些「不曉得」的人下手。

（三）爭戰禱告

禱告是信心，爭戰是行動，信心與行動必須並駕齊驅。耶利哥之役，以色列雖無意參戰，但戰爭

主動找上門。當基遍人來求救（參書10：6），約書亞和他所有兵丁，並大能的勇士，都從吉甲（25哩外）終夜行軍，毫不休息，就在敵軍亞摩利人面前猛然出現，大大殺敗他們（參書10：9-10）。敵軍逃命時，神降大冰雹在他們身上，他們死在冰雹下比在刀下還多（參書10：11）。這是神蹟！

約書亞眼看神助他們大勝，繼續求神使日月勿急速下降，好叫他們有更多時日完全殲敵。若是別人，早就趁勝收工了；但約書亞信心大，膽子大，又見機會難得，便求得一個天大神蹟：日頭不西下，在天上停止，約有一日之久，「直到將他們滅盡」（書10：20）。

天文學家計算地球的運行時，發現少了近一小時的時間（約40分），我們讀聖經至此才明白。細查年代，該日只有23小時又20分，尚欠40分；後來又讀以賽亞書38：8的「亞哈斯日晷」，日影往後退十度，十度剛好是40分，科學終於確認了這個驚天動地的神蹟！

這件事蹟記在「雅煞珥書上」（書10：13），這是一部詩集，詩人為此吟誦記錄。後來，在哈巴谷書3：11也提及日月停止這神蹟，真是世代相傳，神蹟永存！

B. 士師記

1. 有火從磐石中出前（士6：12-24）

以色列的歷史，自約書亞死後至君王興起這一段時期，稱為「士師時代」，又稱「神權時代」，約390年，這期間神親自統治他們。然而，他們並沒有因此更尊敬神，更愛神，反而隨從外邦拜巴力，叫神傷心失望。神為了管教他們，只好將他們交在敵人手裡，盼望他們在困苦中悔改、呼求神，神便顧念他們，重新拯救他們。整部士師記就是這樣，反反覆覆：以色列民得了神的恩典，就忘記神的教訓，去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惹耶和華發怒，以致神又藉敵人的手來管教他們.....。在這個時代，神興起士師來拯救他們；神藉著士師行了許多神蹟，來顯明祂的權能與慈愛。

(一) 垂聽呼求

約書亞在世和約書亞死後，百姓都事奉耶和華；但那世代的人死後，新興的一代不知道耶和華，也不知道耶和華為以色列人所行的事（參士2：7-10），他們便隨從別國去拜別神。神沒有忘記他們，每次他們一呼求神，神就為他們興起士師作拯救者。這期間，祂興起俄陀聶、以笏、底波拉、基甸等，共14位之多。神天天等候我們向祂開口呼求，可惜世人的口多用來埋怨，用來犯罪作惡。神白白等候，無法施救，像浪子的父親般，只能倚門遙望；浪子若不回家呼求，家中豐盛的恩典只好預備在那兒，無法使用，浪子也只好餓死在外。如俗語所說，「人窮呼父母，有病呼醫生，有竊呼警察」，卻忘記人最大的幫助在於呼求天上的耶和華神！

(二) 揀選基甸

這次以色列人犯罪後，神將他們交在米甸人手中七年，以色列人呼求神，神的使者便來到基甸面前呼喚他：「大能的勇士，耶和華與你同在」（士6：12），神要差遣你「去從米甸人手裡拯救以色列人」（士6：14）。基甸嚇了一大跳，口不停說：自己何德何能？（如摩西說自己拙口笨舌，約書亞說自己年幼無知）。神揀選基甸，因他愛神、愛國的心夠強。他那時正在打麥子，正在勤勞間；神揀選的人不是游手好閒之輩，如箴言22：29說，「你看見辦事殷勤的人嗎？他必站在君王面前，必不站在下賤人面前。」謙卑、殷勤的生活與生命，是神揀選重用的人。

(三) 築壇獻祭

基甸是辦事謹慎、認真的人，他要弄清楚，呼召他的是否真的是主或主的使者。主的使者也證明他無上的身份，就要求基甸將無酵餅放在磐石上，把湯倒在上面，然後這位使者伸出手內的杖，杖頭摸了肉和無酵餅，神蹟便出現了，有火從磐石中出來，燒乾了湯，也燒盡了肉和無酵餅。

火是「悅納」的意思；先知以利亞獻祭，火便從天上降下來，燒盡壇上的祭物。現在神就在他身邊，因此火不從天上降下來，而是從磐石中出來。以前摩西曾遵神命，擊打磐石，磐石便流出水來。磐石在神的手中，能出水，也能出火，全看當時的需要，真是神奇無比！基甸需要的是證明，神使用神蹟來證明祂的權能；同時，神也用火燒祭物來證明祂悅納基甸的奉獻，起名「耶和華沙龍」（士6：24），就是「耶和華賜平安」。於是，基甸起來，奮勇殺敵，使國中太平40年（參士8：28）。

2. 耶和華和基甸的刀（士6：36-40，7：2-8、13-23）

基甸接受神的任命，成為以色列的拯救者；但他信心軟弱又懼怕，再三求神顯證據：只羊毛上有露水，其他地方沒有；又求羊毛是乾的，別的地方都有露水。神都一一遂他心願，行神蹟（參士6：36-40），這是聖經中絕無僅有的事。可見神多麼遷就我們的軟弱，使我們下垂的手、發酸的腿能再次挺起來，為主工作。

（一）32000到300

以色列人受米甸人欺壓過甚，基甸起來吹角號召，先有32000人響應；但比起敵人數量，仍算不得甚麼。怎知神竟說人太多，經過3次淘汰，只留下300人。300人還不到原來總數的百分之一，比起敵人更微不足道，要是他們參與戰事，混在一起打仗，只有渙散軍心的壞處，絲毫沒有壯膽的好處。但神的工作是靠精銳部隊完成的！

（二）勝利之夜

當夜，基甸帶著三百精銳往敵軍去；神再次顯神蹟，堅固他的信心。在敵人軍營中，神讓他聽見兩名敵人的對話，說在夢中見到基甸的刀推翻他們（參士7：13-14）。基甸在營外偷聽這些話後，大喜過望，感恩不絕，想不到一個做麥餅的農夫，竟變成神手上的刀。

同時，他伺機行事，回到自己營中，分享消息，堅固百姓的信心；然後，將300人分成三隊，每人手裡拿著角和火把。在三更時分，敵人正在憩睡之際，他們打破瓶子（內藏火把），高擎火把，大喊耶和華和基甸的刀（參士7：20）。這300人各站各的地方，沒有追趕，手中也沒有刀；但敵人驚恐之餘，敵我不分，自相殘殺。靠著吶喊，他們就勝利了。

（三）信心得勝

基甸這方未損一兵一卒，敵人卻死了十二萬之多，這是神蹟。敵人手中的刀成了耶和華刑罰的刀，成了為以色列人伸冤的刀。神奇妙的作為使敵人自行消滅，這是信心的得勝。

征戰之際，基甸身先士卒，對部下說，「我怎樣行，你們也怎樣行。」（士7：17）他用行動、榜樣帶領士兵，而不是作壁上觀，旁觀者，是有份打仗，高舉火把，大聲吶喊。征戰得勝的背後是神的應許，憑信心得勝！

打麥子的基甸成了救國者，成了耶和華大能的勇士，打米甸人如同打麥子一樣，使以色列國太平40年（參士8：28）。

3. 聖經中最強壯的人（士13：3-8，16：20）

士師記共有13個士師，參孫是最後一人。他是士師群眾中最有恩賜、最有才幹的一位，也是以色列的大力士（「參孫」與「大力士」變成同義詞）。但他卻是最失敗的一個，因為他的靈命最軟弱，以致他的結局最可憐。

可見，恩賜與靈命是兩件事；人不能用恩賜代替靈命，必需以靈命作恩賜的支柱，這樣能力才會發揮出來。

（一）參孫出場

a. 父母心願

參孫生在一個富有及愛神的家庭中，比起他的同伴，他有福多了。起初他母親不能生育，多次向神求子，後來神答允她所求，並要她將其子奉獻作拿細耳人。她告訴丈夫瑪挪亞，瑪挪亞立刻順服，並求神再顯明其旨意，使他能清楚遵守。這心願，神也悅納（參士13：2-14）。

b. 兒子願作拿細耳人

兒子出生，長大成人，得知父母心願與神意願，自己也同意作拿細耳人。

拿細耳人與利未人同是畢生事奉神的人，前者是「志願軍」；後者是「強徵兵」。作為拿細耳人，需付出頗大的代價：

（1）清酒濃酒不能喝。不同民族有不同反應；但猶太人平日食水全靠不潔淨的井水，所以他們多用葡萄酒當水喝。作為拿細耳人，非僅不能喝酒，連作酒的原料葡萄也不能吃。為了事奉，這些都要放下；

- (2) 鬢髮不能剪。長髮雖是女子的榮耀，卻是男子的羞恥。為了事奉，也不能計較個人的榮辱；
- (3) 不能接近死屍，連親人的也不能，因為「死」代表腐爛、污穢。故，事奉神者要遠離一切不潔之物，這樣才能成為聖潔的器皿。

(二) 得勝變失敗

當時以色列人慘遭非利士人欺侮，國家有難，敬畏神的人肯順服，拯救者就應運而生。國家有望了！

a. 超凡的能力

參孫長大後願作拿細耳人，神的靈「才」降在他身上（參士13：25的「才」字）。那是「人肯，神肯」，神就用人的能力成就祂的旨意。在參孫生平中，他有七次超凡的事蹟。在以色列士師時代，再無一人比得上這位大力士。他在執掌士師之權時，身材高大的非利士人有20年不敢騷擾以色列。他的確是一位非凡的得勝大勇士。

b. 能力變無力

然而，從另一角度看，參孫其實是個頗失敗的人。他常有聖靈的能力，卻一再失敗。原來聖靈的工作是兩方面的：先降在人身上，給人能力，完成神的心意；另一是塑造人的生命，將人的舊生命逐漸打碎。神賜的新生命逐日加強，舊生命天天被制伏，新人新生命因而天天得勝。

得勝生命的祕密就在這裡。不管人以前有多輝煌的事奉，倘若人不讓聖靈駕馭他，他便一敗塗地，就如參孫一般。信心，使參孫名列「信心英雄榜」（來11：32）；卻因缺乏忠心，使他的成就「有始無終」（「信心」是faith；「忠心」是faithfulness，即恒久的信心）。

(三) 慘痛的結局

a. 失敗三因

參孫的失敗原因眾多，主要有三：

(1) 他輕看屬神的身份——身為拿細耳人，他本應珍惜這難得的身份，卻自以為有足夠的定力，進入亭拿，寵愛外邦女子（參士14：1），接近死獅.....以致他的能力不知不覺消失（參士16：20）。信徒的失敗也是漸進式的（如羅得的挪移帳棚）。參孫因那非正常的愛情，逐漸忘記拿細耳人的身分，步步放縱自己；到他發覺自己能力消失時，已經受到敵人箝制了。正如詩篇11：3所說，「根基若毀壞，義人還能做甚麼呢？」

(2) 他看重世上的情慾——他濫交女友，在不正常的愛慾下失去自由，在人性的「七情六慾」中失去身份，失去使命感。因此，神將他的能力、恩賜收回。

(3) 他不聽從父母親的規勸——他有敬虔、愛神的父母，是得天獨厚的福份；然而，他不懂得珍惜，反而忤逆長輩忠言，實令人惋惜！

b. 痛苦的結局

後來他犯罪更甚，在迦薩戀上一名婦女（可能是妓女），名大利拉（參士16：4）。在她色誘下，參孫禁不住引誘，把他力大無窮的祕密告訴她。原來她是敵人設下的陷阱；參孫終被敵人捉住、綑綁了，挖去眼睛，雙目失明，終日推磨，掙一口飯（參士16：21）。非利士人甚至將他捉去大衮廟，耍戲娛賓（參士16：23）。他終於恢復神智，向神悔改認罪，求神賜他回復先前的氣力，讓他與敵人同死。他盡力屈身，雙手抱著廟柱，左推右搖，大廟倒塌，壓死的人比他活著所殺的人還多（參士16：30）。

他弟兄和父母全家都下去，將屍首拿回（表示非利士人迷信，不敢留他屍首），葬在其父瑪挪亞的墳墓裡（參士16：31）。「一代大力士」就此劇終！

C. 撒母耳記（上、下）

1. 撒母耳蒙召（撒上1：24-28）

參孫死後的士師時代，雖有以利為耶和華的祭司，但社會黑暗，充滿罪惡，各人離棄耶和華，任

意而行。祭司以利軟弱無能，尊重兒子過於尊重神，明知兒子作孽，卻不禁止他們，以致兩個兒子無法無天，藐視耶和華的祭物，又與會幕前伺候的婦人苟合。反觀百姓，也好不到那裡去。

在這黑暗時代，神的言語稀少，不常有默示；但神仍眷顧祂的百姓，藉著神人（參撒^上2：27）對以利宣告，「我要為自己立一個忠心的祭司，他必照我的心意而行，我要為他建立堅固的家，他必永遠行在我的受膏者面前。」（撒^上2：35）這位忠心祭司就是撒母耳，他是最後一位士師，也是以色列第一位先知，是個跨時代的人物。

（一）應許之子

撒母耳，意「神聽見」，因為他母親哈拿不生育，她在神面前悲痛哭泣，祈禱、許願：耶和華若賜子，必「使他終身歸與耶和華」（撒^上1：27-28）。神果然答應這禱告，第二年便賜她一個孩子，哈拿給他起名「撒母耳」（「神聽見」，即「從神那兒求來的」；撒^上1：20）。

她的禱告帶著許願而且還願，表明她有感恩與報恩的心。撒母耳記^上2：1-10記載了哈拿那篇禱告，從中可知她是位虔誠愛神的母親。神揀選撒母耳，先揀選哈拿來教養他，使他從小便學習事奉神。

（二）殿裡事奉

以色列人視斷奶期是三歲（參撒^上1：22-23），也有人說「斷奶期」即「脫離幼兒期」，那是八至十歲。總之，撒母耳離家獨自住在聖殿，是極幼小之時。因著哈拿對撒母耳從小所施的教育，她才可以放心交出幼兒；但由此也可見哈拿對神的愛超過對兒子的愛，竟捨得將幼年獨子留在聖殿裡。因此，神後來再賜她三個兒子、兩個女兒（參撒^上2：22）。所以奉獻給神的，總不吃虧。

童子撒母耳穿著細麻布的以弗得，侍立在耶和華面前，何等榮耀尊貴。從小就有機會事奉主的人實在有福！

撒母耳那麼小就在聖殿服事，一定是從最小的事開始，比如開門、打掃、點燈、添油，服事年老的以利；只要是以利吩咐的事，他總順服地做，不偷懶，不貪睡，半夜一聽見呼聲就起來，即使三番四次也不厭煩。這樣的孩子，正是神人極愛；神特別喜愛用他，將大小事務都託付他。他先服事以利，後服事神；他先聽命，後來發令，是神信任有餘的。

（三）蒙召印證

撒母耳的出生是神蹟，證明了哈拿的禱告，也證明了哈拿所許的願蒙神悅納，要撒母耳終身事奉祂。但神仍親自呼召撒母耳，使撒母耳清楚自己的蒙召，給撒母耳親身的經歷。出於父母的奉獻固然可喜，但若沒有自己蒙召的印證，還是不夠。

神一連四次呼喚撒母耳，每次重疊：撒母耳啊！撒母耳啊！多麼懇切慈愛的聲音，像一位慈父呼喚孩子。那時撒母耳還不認識耶和華，但耶和華早已認識他，就像神對耶利米先知所說，「我未將你造在腹中，我已曉得你；你未出母胎，我已分別你為聖」（耶1：5），神的愛何其細微週到！

撒母耳第三次起身到以利那裡，以利才知道是神的呼喚。撒母耳對神說，「請說，僕人敬聽！」（撒^上3：10）表示童子已明白何謂尊主為大，樂意遵行神的吩咐。

第二天早晨，他將所知的全告訴以利，沒有迴避神的話來討人的歡心。此後，神大大的與他同在，使他所說的話沒有一句落空（參撒^上3：19）。

從此以後，耶和華的言語與默示不再稀少了（參撒^上3：1），因為有撒母耳將神的默示與言語傳遍以色列地。

撒母耳是一根流通的管子，將神的話語傳給人；這根管子流通得愈快，量也流通得愈多！但願我們都像撒母耳，有敏銳的靈耳，聽得見神的言語，同時有膽量將神的言語不折不扣地傳開去！

2. 大衮仆倒約櫃前（撒^上5：1-5）

撒母耳年幼時，神第一次對他說話就是要警告以利，所以撒母耳第一次傳的信息，是神責罰的信息。無奈以利與民眾聽是聽見，卻不悔改，各人仍偏行己路，犯罪作惡，與外邦人無異。因此，神不得不激動非利士人再來攻擊他們，藉著敵人的手來責罰他們，希望他們能歸回真神，徹底悔改。

（一）約櫃受利用

非利士人與以色列第一次交戰的時候，非利士人殺了以色列軍兵四千人（參撒^上4：1-2）。以色

列長老不省察自己與百姓的罪行，卻怪神為何使他們失敗；又自作聰明，將耶和華的約櫃從示羅抬到營中來，以為有了這個「萬人敵」的約櫃，必使他們百戰百勝（參撒下4：3-4）。他們失察有二：（1）沒有徵詢撒母耳意見；（2）完全忘記神的律法：若有詢問，該回到示羅神的居所去求問（參申12：5）。此時，他們對神的約櫃採隨意取來，揮之則去的態度，只把約櫃看作一個物件；更糟糕的是，以利作惡的兩子也隨約櫃同來。這兩子是罪孽深重，自招咒詛的人，來到營中只會加重咒詛，豈能得祝福？

約櫃抬到後，眾人大聲歡呼，以為自此作戰必勝無敗（參撒下4：5）；那知今次戰事敗得更慘，步兵臥倒三萬（參撒下4：10），約櫃被擄。消息傳回，以利兩子在場上戰死，98歲的以利聽到消息，立時從座位上跌下慘死，兒媳收噩耗也在生產時死了，一家4口全因約櫃被擄的消息死了（參撒下4：22），實在是沉重的慘痛！

（二）約櫃在大衮廟裡

約櫃被擄去，是以色列史的奇恥大辱；以後七月裡，以色列沒有約櫃，神的榮耀離開了！

非利士人將神的約櫃抬到亞實突的大衮旁邊，他們把約櫃當作勝利品，供人賞看。但神是忌邪的神，祂不能讓代表自己的約櫃與偶像放在一起。第二日清早，亞實突人看見大衮仆倒在耶和華的約櫃前，臉伏於地；他們以為事出偶然，就把大衮立在原處。再過一天，他們又發現大衮仆倒在耶和華約櫃前，臉伏於地，並且大衮的頭和兩手都在門檻上折斷，只剩下大衮的殘體。現在他們知道不是偶然發生的事了，從此不敢再踏進大衮的廟裡。神再次顯明祂是在萬神之上，惟有祂是真神。再且，亞實突人個個都生痔瘡，痛苦異常，他們只好趕快將約櫃送走，送到迦特去（參撒下5：1-8）。

迦特是出巨人的地方，他們以為那兒的人高大強壯，孔武有力，可以保衛自己，對付約櫃；誰知約櫃送到那裡，全城人無論大小都生痔瘡。他們只好再把約櫃送到以革倫去，那兒的人聽見風聲已經有驚恐而死的人，沒死的也都得了痔瘡（參撒下5：9-12）。

（三）約櫃歸回以色列

約櫃本是施恩座，是大祭司一年一次帶著血，為自己和百姓的罪贖罪之處（參來9：5-7）。但在非利士人手中，約櫃成了定罪、審判的工具。非利士人受了重刑，因而認識耶和華是真神；只可惜他們沒有進一步棄絕大衮，敬拜耶和華，他們因恐懼急忙送約櫃回以色列去。

他們將兩隻未曾負軛的母牛套在一輛新車上，將約櫃送回去，走到伯示麥，剛好是收麥子之際，那地的人好奇，擅自觀看約櫃內有甚麼東西。當下，神的審判立即發出，七十人遭到擊殺（參撒下6：19），他們驚恐悲哀之時，遂將約櫃送到10哩外的基列耶琳那裡。他們將約櫃放在山上亞比拿達家，那是耶西（大衛家）之家，凡20年之久（參撒下6：21-7：2）。

以色列人起先以為有約櫃就有祝福，現在又知道約櫃也有咒詛，但他們弄來弄去都沒弄清楚，「福」「詛」全在乎對神敬畏的心和關係。

3. 拿八與亞比該（撒下25：2-42）

「拿八與亞比該」這題目與這兩個人，皆與大衛生平有關。這段故事有恩情，也有殘忍、愚蠢的結局。

（一）拿八其人

拿八名意「愚頑」，俗稱「愚蠢」。人人都喜歡自己有個好名，不知為何拿八之父偏給他起個蠢名？就算他真蠢，也不是生下來就看得出。但從屬靈角度看，世上的人哪有一個不蠢呢？聖經說，「愚頑人心裡說沒有神」（詩14：1），不承認有神的人都是愚頑的。只為今生積存財寶，不作永生打算的人，都是無知的（參路12：20-21）。

拿八是迦勒的後代，迦勒是專心跟從神的人。從埃及出來的人，只有約書亞與迦勒兩人得以進入迦南。神賜福給義人的後裔，故此拿八成為富戶；可惜他繼承了迦勒的福份，卻沒有繼承他的心志。

拿八不僅愚頑，且為人剛愎兇惡，是個驕傲、殘忍、愚蠢的有錢人。

（二）大衛的要求

大衛當時過著流亡的生活，他和跟從他的人非常缺乏物資，聽見附近富戶拿八正在剪羊毛，是得意收成的時候，就派人很有禮貌地去見拿八，求他幫助。大衛已受神的膏立為王，本可以用王的身分要求他；但大衛不以權力施壓，只吩咐僕人求賜點食物，以解需要（參撒拉25：5-8）。這麼有情有理的要求，拿八全不理會，反開口侮辱人，「大衛是誰？耶西的兒子是誰？近來悖逆主人奔逃的僕人甚多，我豈可將飲食和為我剪羊毛人所宰的肉給我不知道從哪裡來的人呢？」（撒拉25：10-11）他出口傷人，真是剛愎兇惡。大衛聽到僕人的回報（也許還有加鹽添醋），怒氣頓發，立刻吩咐僕人備刀，打算向拿八討個公道。當時全隊400人，浩浩蕩蕩，只留下200人看守原地（參撒拉25：12-13）。

(三) 賢德內助

拿八這蠢夫卻有一個聰明俊美的賢妻，名亞比該，她正如箴言31：10所說，「才德的婦人，誰能得著呢？她的價值遠勝珍珠。她丈夫心裡倚靠她，必不缺少利益；她一生使丈夫有益無損。」可惜拿八不倚靠這位賢德的內助。幸好當時有一個僕人將危機接近的消息告訴她，聰穎的她隨即想出6大妙計，對付眼前的大戰：（1）趕先預備好食物，親自去迎見大衛（參撒拉25：18-19）；（2）甫見面，先責罵自己丈夫是壞人，與其名拿八相稱（參撒拉25：25），使大衛息怒；（3）接著，責怪自己不知情（參撒拉25：25下），使大衛心生同情；（4）提醒大衛，既然不親手報復掃羅追殺之仇，又何必流拿八這種愚頑人的血（參撒拉25：26）；（5）激動大衛的信心，說神保護大衛的性命，如包裹寶器一樣（參撒拉25：29）；（6）提醒大衛，現在不親手報仇，流無辜人的血，將來作王時，就不會受良心控告（參撒拉25：31）。

亞比該真是個聰明機警的女人，她的一席話救了拿八一家，也救了大衛免犯流人血的罪，導致日後作王時良心不安。她真像箴言31：26所說，「她開口就發智慧；她舌上有仁慈的法則。」亞比該的聰明也救了她自己的性命，而且後來成為大衛王的妻子，多麼榮耀（參撒拉25：40、42）！

(四) 拿八之死

拿八的死是一種神蹟，也是「伸冤在神，神必報應」的應驗。當人放棄報仇的念頭，神就動手做工了。若大衛當日不聽亞比該的勸告，與拿八大戰一場，雙方不免有死傷，實在不值得。

拿八自己吃的筵席如同王的筵席般，卻不肯施與任何糧食給大衛（參撒拉25：36）；但亞比該有信心的眼光，知道大衛以後要作王。拿八一心只想到自己是吃喝宴樂的王，那次他吃得大醉；次日醒了，亞比該把那天的事告訴他，並告知可能會有的大戰，他就嚇得魂不附體，身僵如石頭（參撒拉25：37）。過十天，耶和華擊打他，他就死了（撒拉25：38）。他的死是「死而又死」（猶1：2），先脹死，又醉死（他必是胖子，心臟病突發），又被嚇死，最後神擊打他，是不肯悔改惡人的結局。

拿八死了，無人舉哀捶胸；大衛反而為此稱頌神（參撒拉25：39），並娶亞比該為妻（參撒拉25：40-42），有情人終成眷屬。

4. 烏撒被擊殺（撒下6：1-15）

神吩咐摩西建造會幕時，異常仔細：先造約櫃，會幕內的燈臺，陳設餅桌，至聖所。有關約櫃，祂說是在那裡與人會面，又要從約櫃的二基路伯中向人說話，因祂以約櫃為祂的代表。因此，以色列人均以約櫃為他們生活的中心。

約櫃又稱「法櫃」、「見證櫃」、「神的櫃」，故「約櫃」在那裡，神就在那裡。從此，百姓不能隨己意搬動約櫃；百姓若要求問神，就要到法櫃那裡求問。約櫃是他們的指標、動向、中心。

(一) 大衛的心意

因祭司以利的兩子擅自搬動約櫃，上前押陣與非利士人爭戰，致約櫃被擄去。其實，百姓在掃羅作王年間，從未在約櫃面前求問過，早把神忘得一乾二淨。及至大衛登基為王，他與眾首領商議，要把約櫃從基列·耶琳搬回來；於是挑選三萬人，浩浩蕩蕩，由大衛親自率領，前往基列·耶琳的亞比拿達家中，要將神的約櫃運回來（撒下6：1-3）。他先製造各種樂器，又造一個新車搬運約櫃；並且安排各樂師、會眾在約櫃前作樂跳舞。他安排的儀式隆重，場面熱鬧，用意至善，熱心可嘉。他一登基，沒有先想重整軍旅，鞏固政權，或追求自己的享受，而是先想到神，想要事奉神。

他是合神心意的人。

(二) 牛失前蹄

正當一切按計劃進行，由亞比拿達的兒子烏撒、亞希約趕運約櫃的新車（撒下6：3），到了拿艮的禾場時，突然牛失前蹄。烏撒立刻伸手扶住神的約櫃（撒下6：6；這是自然反應），想不到烏撒因此被神擊殺，歡樂場面立即變成悲劇局面，作樂跳舞聲音停止，盛大慶祝遊行不歡而散。究其原因可能有二：

a. 約櫃在烏撒家二十多年，烏撒從小看慣了，不覺得重要。他記得，先前約櫃從非利士人手中運回來時，是用牛車運的；如今如法炮製，且由兩兄弟押送，得意忘形間趕車沒趕好，以致牛失前蹄（這也不是生死大事）。

b. 約櫃的搬運法是用「抬」在肩上法（參「抬」字，例：撒下4：3-4，5：1-2；撒下6：3；民4：15；申3：3，31：25等），但約櫃停在烏撒家二十多年，他們早已忘記用「抬」法搬運，而是用外邦人的「牛車運法」。總括一句，他們用「自己發明的方便法」，不理會神立定的「人工人力扛抬法」，以致弄出人命來。

(三) 運回錫安

大衛因烏撒被神擊殺，一時心慌意亂，不敢要約櫃，只好將約櫃運到俄別·以東的家中。約櫃在那裡三個月，神大大賜福俄別·以東，和他一切所有的。此時神特別彰顯降福的神蹟：三個月期間，突然牛群繁殖，牧場擴展，兒女健康（撒下6：11-12）。

大衛聽見這消息，就歡喜將約櫃搬回大衛的城裡。抬約櫃的走了6步，大衛就獻牛羊為祭（可能是迫不及待），自己穿上祭司的服裝在神面前（指約櫃前）大力跳舞。終於，約櫃運回錫安了，這次是按神的方法將約櫃抬回來（代上15：1-3、11-15）。大衛先預備地方，支搭帳幕；又說除利未人外，無人可抬神的約櫃，凡事要按耶和華藉摩西所吩咐的。大衛將耶和華的約櫃安置在適當的地方，並獻上燔祭和平安祭，又給全民眾祝福（撒下6：17-18），且分派食物給人民（撒下6：19），顯出他愛民之心。

III. 第三時期：王國時歷史書

A. 列王紀（上）

1. 以麵解毒（王下4：38-41）

吉甲在迦南的版圖有三處地方：（1）以色列過約旦河時，照神吩咐，以河中搬出12塊石頭立碑，作為永久紀念，立碑之地叫吉甲；（2）瑪拿西支派靠近地中海平原的第一個京都，名吉甲；（3）以利沙行神蹟之地，名吉甲。

（一）吉甲飢荒

在撒母耳時代，吉甲常作為獻祭敬拜神與百姓集合之地。在吉甲，撒母耳曾於耶和華面前立掃羅為王，為百姓立國（撒上11：14-15）；大衛逃離押沙龍叛亂回來，眾民在吉甲迎接他，擁他為王（撒下19：15）。但到了先知時代，吉甲卻成為拜偶像中心，惹神發怒之地；現在吉甲遭遇飢荒，成為不毛之地。

亞哈王時代，王后耶洗別殺害先知，毀壞祭壇，將以色列人陷在罪裡，神便藉著先知以利亞去警告他們：會有三年半的旱災。以色列人不但沒有悔改，反而變本加厲，犯罪作惡，總不離開拜偶像之罪。神又啟示先知以利沙，要命飢荒降在地上七年，是加倍的刑罰（王下8：1）。神是輕慢不得的！

（二）以利沙到

以利沙又來到吉甲，那地正有飢荒。以利亞早時在飢荒中隱藏於基立溪旁，有烏鴉叼肉和餅來供養他；現在以利沙在飢荒中與民同苦，還開辦先知學校，訓誨教導。他若沒有雙倍的靈，怎能勝任這重大的使命？

那時，他的門徒都在眼前，他吩咐僕人，「將大鍋放在火上，給門徒熬湯。」有人到田野去掐菜葉，遇見一棵野瓜藤，就摘了一兜野瓜回來，放在熱湯裡煮來吃，誰知竟是致死的毒物（王下4：38-40）。

（三）神蹟解毒

以利沙見此，叫人拿點「麵」來，撒在鍋中，倒出來給人吃，鍋中就沒有毒了（王下4：41）。聖經說「撒」，可見是麵粉，是麥子輾碎磨成的；這也是猶太人的主要食物。以後，這「中毒解毒」的事件神蹟留在他們心中，成為恆久感恩的記念。

詩篇37：3說，「你當倚靠耶和華而行善，住在地上，以他的信實為糧。」是我們永久的提示。

2. 驢和獅子在屍首旁（王上13：11-32）

這是一個相當費解的神蹟，先是伯特利老先知騙一個神人去吃頓飯，沒甚麼大不了，為何神要重重處罰神人？真令人百思不得其解！

（一）信心出問題

耶和華神明明告訴神人，不可在老先知那裡吃飯喝水，也不可從原路回家（參王上13：16-17）；但老先知繼續誑他，「我也是先知同路人，更有天使奉耶和華的命，要我帶你回去家裡吃飯喝水。」（王上13：18）坐席間，耶和華藉老先知的口責備神人，說他違背耶和華的命令，因此「你的屍身必死於荒郊」（王上13：19-22）。吃完，老先知還下逐客令，要他離開（參王上13：23）。神人走在路上，給獅子咬死；驢在旁不動，獅子不吃屍身和驢（王上13：24）。有人發現，告訴老先知（參王上13：25-26）。老先知把神人屍身帶回家埋葬，好好為他舉哀（王上13：29-30），也吩咐家人，他死要與神人葬在一起，因他是個真先知（王上13：31）。

那位神人明知耶和華不許他在伯特利老先知家吃飯，也不要從原路離開；可是，他給老奸巨滑的老先知誑了還不知道。神不是出爾反爾的神，是神人的信心不夠堅定。

（二）辨別諸靈需有屬靈智慧

伯特利是拜牛犢的地方，在此地要額外小心，因邪靈必來作惡，混亂是非。老先知說他也是先

知，但伯特利地豈有真先知？人可說自己是真先知，但言語、行為可顯露一切，他必是假先知。吃飯時，假先知說出真預言來：回原路必見死，會有獅子出現，將他咬死，卻沒吃他。獅子奉神命只咬死神人，神沒有叫牠吃，牠就不吃；神也沒有叫牠咬驢。獅子與驢齊站在屍身旁，驢不驚惶而逃，獅子也乖乖站立，毫無兇相，多奇妙！

(三) 預言應驗

現在真先知因假先知而死，那假先知吩咐兒子們，他死後要與神人葬在一起，因他尊敬神人是真先知。列王紀下**23：17**記，在約西亞年間找到那神人的墓碑，正是奇妙中的奇妙！

3. 手枯而復原（王上**11：29-38**，**13：1-6**）

歷史上有明君，治國方面精明練達，但生活道德卻荒腔走板，常做出糊塗愚蠢的事來。耶羅波安就是這樣的王。他曾目擊所羅門晚年的失節，與羅波安的驕傲狂妄，足可作為鑑戒；然而，他自己卻也成為世人的鑑戒。

(一) 驕傲悖逆

神藉著摩西頒佈各種律例，要百姓勿像外邦人在高山、小山築壇拜偶像。在申命記**12**章，摩西三番四次警告他們，要謹慎，不可離棄神（如申**12：13、19、28、30**）；但耶羅波安一上臺，就鑄造兩個金牛犢，一隻放在伯特利，一隻放在但。對百姓而言，自此不用上耶路撒冷獻祭。他又立不是利未人為祭司，又定八月十五為節期，真是目中無神，膽大包天！他不但擅自改了祭司祭祀的地點、日期，甚至把上帝也改了。

(二) 神人警戒

當初，神派先知亞希雅去揀選耶羅波安時，很清楚告訴他，若聽從神的話，神必堅立他的國位（參王上**11：29-38**）。但他一作王，就忘記了，自創宗教來籠絡民心，欺騙民眾。

神派先知警戒他，希望他悔改回頭；但對耶羅波安這個無法無天的人，作用不大。當耶羅波安在祭壇燒香，有神人向他直言勸諫，明知必惹殺身之禍，也不以生命為念。他是神的出口，代表神說話（參王上**13：1-3**）。

(三) 神蹟出現

耶羅波安氣焰萬丈，那會聽得入耳，反從壇上伸手，叫人拿住勸戒他的神人（參王上**13：4上**）；誰知他一伸手，手即枯乾，不能彎回（王上**13：4下**）。耶羅波安知道他所拜的神無效，求也沒用，反求神人為他禱告，使手復原（王上**13：6上**）。他沒有求神赦罪，只求醫治；結果，神人一禱告，他的手立即復原（王上**13：6下**）。但他仍執迷不悟，繼續作王，神蹟在他身上完全浪費了。但神的慈愛絕不浪費，這件奇蹟在歷史上留下永遠的鑑戒。

3. 他禱告就不降雨（王上**17：1-4**；雅**5:17-19**）

在舊約中，神將不同的神蹟分成一組組記錄下來，如摩西領百姓出埃及是一組，約書亞領百姓進迦南又一組，以利亞和以利沙事蹟又一組，旨在叫人於不同時代都能覺醒，深知神是行神蹟大能的神，信心因此堅固、堅強起來。

(一) 黑暗時代

列王紀上**16**章記載，以色列和猶大諸王，如巴沙、亞撒、以拉、心利、暗利都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而在北國亞哈時代更甚，比他以前諸王更惡（參王上**16：33**）。南北兩國像一陣邪風，把敬畏神的人，一掃而空。

亞哈在撒瑪利亞建造巴力廟，又做巴力情婦亞舍拉，大大惹耶和華的怒氣，比亞哈之前諸王更甚。

(二) 曙光出現

列王紀上**17**章突然出現一個新人物，他是基利寄居（即暫居）的提斯比人以利亞。相信他早聞亞哈與耶洗別瘋狂的惡跡，如今神將以利亞引介出來。以利亞（意「耶和華是神」），聖經沒有提及

他父母是誰，出身何處；但新約雅各書5：17卻說他是平凡人，與我們性情一樣。這位以利亞的預言、禱告、神蹟等都不平凡，事事皆證明耶和華是神。他的名字在聖經中提了100次以上，每次皆證明耶和華是神。

(三) 不降雨的禱告

亞哈王是一切罪惡的元兇，他將以色列百姓陷在罪惡裡。以利亞一出現，面對亞哈，甚麼客套的開場白都沒有，開口就說，「我指著所事奉永生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起誓，這幾年我若不禱告，必不降露，不下雨。」（王上17：1）雅各書5：17說，「他懇切禱告，求不要下雨，雨就三年零六個月不下在地上。」這是個刑罰性的禱告。他再禱告，天就降下雨來（參雅5：18；王上18：1），地也生出土產（雅5：18下），這是有權柄的禱告。以利亞禱告，自然界也聽他指示。

以利亞說完他當說的話，神就吩咐他立即離開那裡，去藏在基立溪旁（王上17：3）。亞哈還沒有下令殺他，神已經為他安排了地方，並且供養他，吩咐烏鴉早晚供應他的食糧（王上17：6）。神是多麼重視，多麼眷愛祂的僕人。

溪水乾了，神又安排撒勒法的寡婦供養他（供養以利亞「接力賽」），這是下一個神蹟。

4. 寡婦的供應（王上17：8-16）

以利亞首先從本家寄居在基列，後藏在基利溪水旁，讓烏鴉餵養。烏鴉如送貨工人，以利亞不用擔心貨從何處來，只憑感恩心接受供應，因為烏鴉不懂人語，問牠也沒用。在這段期間，神藉此煅煉他的信心，使他以後可以在迦密山獨戰群敵。

(一) 溪水乾了

過了些日子，溪水乾了，溪旁樹草皆枯黃，來溪水旁解渴的動物也絕跡了。隨著潺潺流水之聲失去，飛鳥歌聲也消逝，一片荒涼淒慘的景色，令人不忍觸目。眼見溪水一天天減少，溪底的石子一天天顯多，溪水乾了，環境改了，信心動搖了；但以利亞按兵不動，耐心等候神的話臨到。如詩篇62：5說，「我的心哪，你當默默無聲，專等候神，因為我的盼望是從他而來。」

(二) 往西頓去

溪水乾盡之時，神的話終於來了，祂說，「你起身往西頓的撒勒法去，住在那裡；我已吩咐那裡的一個寡婦供養你。」（王上17：8）以利亞到了那裡，果然遇見一個撿柴的寡婦，正如耶和華所說，就呼叫她，「求妳給我水喝，也拿點餅給我。」（參王上17：10-11）她回說，「我沒有餅，罈內只有一把麵，瓶裡只有一點油；我現在找兩根柴，回家要為我和我兒子做餅；我們吃了，死就死吧！」（王上17：12）以利亞安慰她，「不要懼怕！可以照妳所說的去做吧！只要先為我做一個小餅拿來給我，然後為妳和妳的兒子做餅。」（王上17：13）以利亞的語調頗橫蠻自私，但他知道這是個信心的考驗；接著，他告訴她，耶和華神說，「罈內的麵必不減少，瓶裡的油必不短缺，直到耶和華使雨降在地上的日子（3年後）。」那寡婦目睹神蹟在前，心中感恩不絕。

(三) 撒勒法的寡婦

主耶穌曾提到這件史實，說「那時，以色列中有許多寡婦，以利亞.....只奉差往西頓的撒勒法一個寡婦那裡去」（路4：26），可見她蒙召服事以利亞，必有其優越條件而蒙福：

（1）她是個敬畏神的婦人，必常與神有密切交通。神早已知道她的慷慨仁慈，樂意接待遠客，故將心愛的僕人以利亞交託她供養。

（2）她是個樂意遵命的寡婦。在城門口，以利亞看見她就求水喝；在那乾旱的日子，水是最珍貴的，她一點沒猶豫就去取了。回來後，以利亞又要餅；此時她才將實情告訴以利亞，把為自己和孩子做餅之事押後，先供養以利亞。她實在樂意款待遠人。

（3）她懂得奉獻的道理。如主曾說，「要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太6：33）「先神後己」是奉獻的道理。

她如此行，神蹟就出現了：她每天從罈裡拿出一把麵，從瓶裡倒出一點油做餅；只要她不斷供應以利亞，之後才為自己和兒子果腹，罈裡的東西、瓶裡的油總沒有用完之時。她奉獻的是小餅，神賜她全家是飢荒中的飽足。你將你小倉庫中的十分之一獻給神，神就打開天上的倉庫來傾福給你，

一生日子都享受神的豐富。

以利亞遵行神的話，神蹟就發生在他身上；撒勒法寡婦遵行神的話，神蹟也發生在她全家。神蹟的發生在於人的「遵行」，多麼簡單的條件，多麼神奇的後果。

5. 寡婦之子復活（王上17：17-24）

神奇的神用同一件事解決兩方面的問題：藉著一把麵、一點油的奉獻，使先知以利亞得到飽滿的供養；寡婦失去丈夫後，孤兒寡母無倚無靠，但神是顧念孤兒寡婦的神，如耶利米書49：11所說，「你撇下孤兒，我必保全他們的性命；你的寡婦可以倚靠我。」

寡婦接待以利亞原本不太方便，但她愛心充足，還為以利亞預備了樓房（王上17：19），使神的僕人有私人居所，又可以保持距離，免人閒話。

（一）寡婦子病死

過了許多相安無事的日子，一天，寡婦之子突然病了，而且病得甚重，以致身無氣息（即死了）（參王上17：17）。天天活在神蹟中的人也會死，遇到突如其來的噩耗，寡婦哭得死去活來，痛不欲生，遷怒埋怨之心頓起，這也是人之常情。

她對以利亞說，「神人哪，我與你何干？你竟到我這裡來，使神想念我的罪，以致我的兒子死呢？」（王上17：18）她忘了，如果以利亞沒有來，她母子倆早就餓死了！餓死豈不比病死更苦嗎？天天活在神蹟中的人，居然會忘記求神繼續顯神蹟，這是人信心的軟弱。以色列人在曠野，不也是一味發怒言，完全忘記神的恩典和神蹟嗎？

幸虧以利亞是屬靈人，否則他會對罵一番：「妳說我來了兒子才死，事實上我若沒有來，你們母子早死了。為甚麼冤枉我呢？就讓妳兒子死吧，我搬出去不理了！」但以利亞充滿神的愛，不會如此行。

（二）想起我的罪來

列王紀上17：18的「使神想念我的罪」原文沒有「神」字（旁有虛點標示）。寡婦之意乃是，以利亞一來，兒子才死，這叫她想起自己過去的罪行。她所謂的罪行也許與生這孩子有關，或是別方面，一直隱藏在心底，想遮掩，欲遺忘，現在面對以利亞聖潔的生活，像一道光芒，照在她每日生活中。按一般人的想法，神應該是藉著她兒子的死，顯明神的公義，「善有善報，惡有惡報」。

（三）把妳兒子交給我

以利亞一句也不申辯，也不駁斥，只說：「把妳兒子交給我。」（王上17：19）把這事當作自己的事，負起責任，挑起重擔。他把孩子接過來，抱到自己樓房去，放在自己床上，求告耶和華；他以祈禱代替伸冤，亦求神憐憫（王上17：20）。他三次伏在孩子身上，三次懇切代求，結果神答應了他的禱告，孩子死而復活了（王上17：21-22）。他把孩子抱下樓，交給母親，「看哪，你的兒子活了！」（王上17：23）寡婦對他說，「現在我知道你是神人，耶和華藉你口所說的話是真的。」（王上17：24）

母親交給以利亞是死的孩子，如今以利亞還給她的是活的孩子。惟有耶和華神才能行神蹟，這是千真萬確的！

6. 迦密山築壇火降（王上18：20-40）

亞哈王時代，因為亞哈的悖逆敗壞，政治、宗教都腐敗不堪，因此國家虛弱，民不聊生，遍地飢荒。神要復興以色列民，特派先知以利亞去見亞哈，責備他離棄耶和華的誠命，去隨從巴力的罪，並叫他悔改。但亞哈充耳不聞，兩人見面後開始對罵。

（一）對罵成挑戰

兩人相見，亞哈劈頭就罵，「使以色列遭災的就是你嗎？」（王上18：17）以利亞也不甘示弱，直接斥罵他，「使以色列遭災不是我，乃是你和你父家；因為你們離棄耶和華的誠命，去隨從巴力。」（王上18：18）接著向亞哈下戰書，「現在你.....招聚以色列眾人和事奉巴力的那四百五十個先知，並耶洗別所供養事奉亞舍拉的那四百個先知（共850人），使他們都上迦密山去見我。」（王上18：19）

按比例看，人數相差太遠，以利亞孤軍一人，寡不敵眾。但事實證明，若有耶和華在你這邊，足勝有餘。

(二) 山上鬥法

以利亞沒有在民眾前講一遍冗長的道，叫他們悔改；他知道這些人心裡剛硬，要用神蹟證明神是真神才可以。他用「民主法」對民眾說，「你們心持兩意要到幾時呢？若耶和華是神，就當順從耶和華；若巴力是神，就當順從巴力。」（王上18：21）「現在我們分別用牛犢獻祭，不可點火，降火顯應的神就是真神。」（參王上18：22-24）眾人覺得合理，就照他的方法做了。當時，以利亞那邊只他一人；巴力先知那邊卻有450人，拜亞舍拉的400人沒來（參王上18：22）。

(三) 天上降火

以利亞事事讓巴力先知佔先：讓他們先選牛犢，先獻祭。他們從早到晚狂呼亂跳，自刺自割；但天上一點反應也沒有！這些人實在可憐，自欺欺人，即使戕害自己身體也要把這場戲唱完。

現在輪到以利亞獻祭了。他沒有築新壇，反去把已經毀壞的耶和華祭壇，用12塊石頭代表12支派（其實10支派早已隨從巴力），再在壇四周挖溝，將牛犢切成塊子，又倒水在燔祭和柴上。他連倒三次，每次4桶水，共12桶，燔祭濕透了；接著倒滿四圍的水溝。當時乾旱已長達三年半，要找12桶水不易，日後必成為他們深刻的回憶。

一切預備好，以利亞開始禱告。他沒有求神降火，只求神彰顯祂的權能。他只禱告一次，神就應允他，降下火來，燒乾溝裡的水，連石頭也燒盡了。石頭不易著火，但神的天火熱力百倍，連石頭也燒成灰（參王上18：38）。

神蹟出現後，還有一件事要做，就是要徹底清除罪惡，要拿住巴力的先知，不容一人逃脫。眾民這時奮勇聽命，殺盡巴力先知。除惡務盡，神才可以開恩，讓雨露重新降落地上（參王上18：38-40）。

7. 大雨傾盆（王上18：40-46）

以利亞在迦密山上與巴力先知決鬥，贏得一場光榮的勝利。當時人數比例完全不公道，但勝利不在乎人多人少，乃在於倚靠耶和華。

以利亞在基順河發施號令，吩咐以色列民捉住450名巴力先知，在河邊殺了他們，一個也不容逃脫。身為君王的亞哈，一定嚇得目瞪口呆，等以利亞說，「你可以上去吃喝，因有多雨的聲響了」（王上18：41），他才大大鬆了一口氣。

(一) 強烈對比

亞哈和以利亞兩人是強烈對比。亞哈身為一國之君，看到百姓三年多受盡旱災之苦，竟無動於衷；既不究察旱災之因，痛心悔改，又不設法補救旱災造成的傷害。他為自己的騾馬找到草料，卻置百姓民生於不顧，自私自利至極。

以利亞說，「你現在可以上去吃喝」（王上18：42），意說「你心中只想到自身的享受，就任憑你去吧。」他看見天火降下的神蹟，看見450名巴力先知被殺，尚不知悔改，就上去吃喝吧。

以利亞也上迦密山，屈身在地，臉伏兩膝之中（王上18：42）。他本體貼神的心意，如今體力透支，疲倦至極，卻仍想與神有甜蜜交通。

(二) 堅信應許

當神呼召以利亞從寡婦家出來，就應許他說，「你去，使亞哈得見你；我要降雨在地上。」（王上18：1）既然神應許了，何時應驗自有祂的時間，我們只需等候順服。雅各書5：17-18說，「以利亞與我們是一樣性情的人，他懇切禱告，求不要下雨，雨就三年零六個月不下在地上。他又禱告，天就降下雨來，地也生出土產。」神是不失信的神，祂所說的，必要成就。

(三) 大雨傾盆

以利亞信心的耳朵早已聽見多雨密集的響聲，但他要訓練他的門徒，也用信心的眼、耳看神施行神蹟。他要僕人上山來回七次，終於看見一小片雲，霎時間，大雨沛降（參王上18：43-45）。

亞哈卻毫無感恩的心，自己坐車往八哩外的耶斯列去。然而，神的靈降在以利亞身上，他本疲憊

不堪，束上腰後，卻能奔在亞哈前頭（「聖靈輕功」），也到耶斯列那裡（參王上18：46），共同見證神降大雨的神蹟：從恩雨之聲到恩雨沛降！

8. 羅騰樹下（王上19：1-8）

以利亞在迦密山上贏得一場光榮無比的勝仗，轟轟烈烈的仗，使我們忘了他的性情和我們一樣，有血有肉；還以為他是個超人，有特別的氣質，超人一等。但因另一件事發生，使他失去信心，孤單軟弱可憐，躺在羅騰樹下求死。幸好，神再次以神蹟將他領回。

（一）勝利之後

那時，亞哈王將以利亞一切所行的，和他用刀殺眾巴力先知的事，都告訴妻子耶洗別。耶洗別心生一毒計，就差人去告訴以利亞說，「明日約在這時候，我若不使你的性命像那些人的性命一樣，願神明重重地降罰與我。」（王上19：2）。

以利亞聽到，驚慌至極，立即拔腳逃命去南國約200哩外的別是巴（參王上19：3）。到了，便留下僕人，自己再走一日路程，來到一棵羅騰樹下，疲倦至極，心灰意冷，求死意念發作，結果一躺下就睡著了（參王上19：3-5）。

羅騰樹是小松樹，長得不高不大，密密地生在一起，似是一張睡床，以利亞躺在樹下逕自睡著，出乎我們意料之外。

面對亞哈王、幾百個巴力先知，以利亞毫不懼怕；但聽了耶洗別一番話，竟嚇得魂不附體，逃之夭夭。一句威嚇的話，使他先前那股勇氣蕩然無存，心驚膽戰之餘，只顧逃命，完全忘了要禱告倚靠耶和華。

（二）失敗三因

像昔日以色列人戰勝鐵甲大城耶利哥，英勇得很，卻敗在細小的艾城，那是勝利後的失敗。俗語說，「失敗是成功之母」，反之亦然，「失敗是勝利後的開始」。細看以利亞，他的失敗有三因：

（1）懼怕權勢——以利亞不怕亞哈，卻因耶洗別一句話，把他理直氣壯的氣勢吹到九霄雲外。其實，他有耶和華與他同在，還怕甚麼？真正的權能在神手中，若不是祂允許，我們一根頭髮也不掉在地上（參太10：29-30）。

（2）視線轉移——以利亞把視線從耶和華身上轉移到自己身上，顧影自憐，當然會出毛病。彼得在海面上走得好好地，只因環顧四圍的海浪，就沉下去。你一旦將視線從神身上轉移到其他地方，跌倒是早晚的問題。

（3）疲勞過度——經過一連串緊張的生活，以利亞委實累了，心力交瘁。他只顧逃命，其他一切都不管不理。若他真的想要尋死，何必逃命？身體疲累，思想必遲鈍，想不到甚麼更好的方法讓自己重新得力。

（三）神的憐憫

以利亞求死，神沒答應他，只讓他好好地安靜睡覺。他本來想作逃兵，但神像慈母般待他，等他睡飽再說。

以利亞是大蒙神眷愛的僕人，神在食物上煞費苦心，多次行神蹟養活他：先差烏鴉，後用寡婦，又派天使。天使之餐，名「天使筵席」，不是普通餐點，以利亞靠著這飲食走了40晝夜，直到神的山何烈山（即西乃山脈；王上19：8）。以利亞以為自己失敗軟弱，灰心喪志；但神及時給他力量，亦不計較他過去的成敗，只關心他還有前面的路要走。

9. 微小的聲音（王上19：9-18）

以利亞是大有信心、被神重用的先知，有稱他為「烈火先知」，因他一生的年日都離不了「火」：他脾氣像「火」；言語像「火」；敬畏神的火；大發火熱的心；在迦密山上求耶和華降下火來燒盡燔祭；神在何烈山上的火中與他談話；他兩次用火燒滅五十夫長與那些兵丁。最後，他被接昇天的時候，就乘旋風昇天去了。以利沙看見，大聲呼叫「我父啊！我父啊！以色列的戰車馬兵啊！」

（王下2：12）

這位「烈火先知」仍有人的軟弱，耶洗別一句話使他心驚膽戰，拔腿逃命；萬念俱灰下，在神面前求死。從迦密山上的輝煌戰績到羅騰樹下求死，一落千丈，令人難以置信。

但，我們也因此看到神豐盛的慈愛。當日，以利亞若堅持立場，毫無疑問，神必保守他的性命，不必畏縮逃命，因為神已祕密地隱藏那未曾向巴力屈膝的7000人（參王上19：18；羅11：4）。若不是神自己說出來，永遠無人知道。

(一) 不變的愛

以利亞孤單的躺在羅騰樹下，失去人間一切的同情；他灰心喪志，只求一死。但神沒有忘記他，無論他逃到那裡，神的恩惠慈愛就跟到那裡。神讓他好好安睡，恢復疲勞；又為他預備食物，喚醒他吃，像慈母照顧幼兒一樣。神沒有責備他，也沒有和他討論得失，只讓他完全休息。神的慈愛真豐盛，「他知道我們的本體，思念我們不過是塵土。」（詩103：14）祂沒有照我們的罪過待我們，「父親怎樣憐恤他的兒女，耶和華也怎樣憐恤敬畏他的人！」（詩103：13）祂以永遠的愛愛我們。

神差天使兩次提醒以利亞起來吃喝，增添心力體力，因為他要走到神的山——何烈山，有四十晝夜的路程。他吃了「天使筵席」後，路上不飢不渴。普通人最多八天沒有進食的慾望，如今以利亞行走不疲乏，在神的眷顧下，如鷹展翅上騰。

(二) 來到何烈山

何烈山，是昔日神在荊棘火焰中向摩西顯聖之地；當日，摩西在那裡有四十天之久，與神面對面談話。以利亞也必熟悉這段歷史；然而，他的信心還沒恢復。他在那裡進了一個山洞，住在洞中，想藉著陰暗的洞穴隱蔽自己。那時，耶和華的話臨到他。神的聲音，以利亞並不陌生：從前在提斯比呼召他，在撒瑪利亞指示他，在基立溪旁安慰他，現在又呼召他，「以利亞啊，你在這做甚麼？」（王上19：9）

以利亞答非所問地說，「我為耶和華萬軍之神大發熱心；因為以色列人背棄了你的約，毀壞了你的壇，用刀殺了你的先知，只剩下我一個人，他們還要尋索我的命。」（王上19：10）神問的是「現在你在這裡做甚麼」，他答的是「四十天前的事」；但神沒有反駁他，對他說，「你出來站在山上，在我面前。」（王上19：11）那時，忽然烈風大作，崩山碎石，耶和華不在風中；地又震動，有火，耶和華也不在火中（參王上19：11-12）；火後卻有微小的聲音（參王上19：12）。這微小的聲音是安慰之聲，是重新得力之聲。

(三) 重新得力

耶和華對他說，「你回去，從曠野往大馬色去。到了那裡，就要膏哈薛作亞蘭王，又膏寧示的孫子耶戶作以色列王。」（王上19：15）這新使命是要冒生命危險的差使；但微小的聲音在他心中作王，使他重新得力，不再躊躇膽怯。神也吩咐他要膏以利沙作他的接棒人（王上19：16），；又告訴他，還有七千人是神為自己留下的聖徒，要作為他的同道人。神的權能仍彰顯在地上，如詩篇131：2-3所說，「我的心平靜安穩，好像斷過奶的孩子在他母親的懷中……以色列啊，你當仰望耶和華，從今時直到永遠！」

B. 列王紀（下）

1. 天火降下（王下1：1-17）

先知以利亞是當時以色列民惟一的希望，神派他來復興國家，制止人民犯罪不停。可惜他失敗了，以色列民仍犯罪不停。只是，他表面看似失敗，但「義人雖跌倒七次，仍必興起」（箴24：16）；時候到了，神的審判必臨到以色列家。

(一) 亞哈謝的罪行

亞哈死後，兒子亞哈謝不但繼承父親的王位，也承繼了父親的罪行，事奉、敬拜巴力，惹耶和華神的怒氣。祂便興起摩押人，背叛攻擊他（參王下1：1）；只是他仍然不醒悟，百姓在前線打仗，他卻在撒瑪利亞王宮裡享樂。殊不知在戰場上的人不一定死，在皇宮裡的人也不一定安全。

一日，亞哈謝居然好端端從樓上欄杆處掉下來，就病了（參王下1：2）。聖經沒說他跌斷腿或摔破頭，只說他病了；也許是內傷，或驚嚇過度。總之，這是神給他的警告，希望他悔改，歸向真神。

那知他仍執迷不悟，在病中差遣使者去求問以革倫的神巴力西卜（即「蒼蠅神」），「我這病能好不能好？」（王下1：2）病了，不求真神卻問假神，是極其愚昧的事。他雖然認識以利亞其人，

也可能見過他行的神蹟，仍一意孤行。真神不問，問假神，罪加一等。

再且，他只問，病能不能好(即會不會死)，只是占卜式的問，只要知道後果，不求病因；只問命運，不問責任。若他求問耶和華真神，神必醫治他；甚至他父親露出悔改的心，神也恩待他(參王上21：27-29)。可惜亞哈謝卻執迷不悟至死。

(二) 天降下火來

以利亞曾冒死警告亞哈的罪行，現在看到其子亞哈謝病得要死，他奉耶和華神之命，向亞哈謝所派來的人說，「你們去求問以革倫神巴力西卜，豈因以色列中沒有神嗎？你……必定要死！」(王下1：3-4)。

亞哈謝查清來人的回報，知道是以利亞所為，即派五十夫長帶領五十人去捉拿以利亞。五十夫長見到以利亞時，說，「神人哪，王吩咐你快快下來！」(王下1：11)來意不善，且帶侮辱性語氣。以利亞回說，「我若是神人，願火從天上降下來，燒滅你和你那五十人！」(王下1：12)果然，天火下降，燒滅了他們(王下1：14)。神向以利亞說，「你同著他們下去，不要怕他！」於是，以利亞跟著來人去見亞哈謝，告訴他，「你必不下所上的床，必定要死！」(王下1：16)

(三) 亞哈謝仍執迷不悟

亞哈謝聽見五十夫長與他的同人被天火燒滅，驚駭至極；卻仍不悔改。以利亞回去見亞哈謝，不是因王命而去，而是聽神命而去，向他宣佈他的末日(參王下1：16)。終於，亞哈謝死了，正如神所說的(參王下1：17)。「神是輕慢不得的。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加6：7)

2. 乘旋風升天(王下2：1、11)

以利亞末後的時期，雄心大志絲毫未減。當他知道自己離世的日子快到，就在耶利哥、伯特利、吉甲等地創立先知學校，吸收先知門徒有七千人，予以嚴格訓練。這些都是精英弟子，以利亞指望他們能將他燃起的火焰傳承下去，並且發揚光大；也希望這些先知門徒的信心和勇氣能徹底復興全國。

(一) 預知

以利亞是個非常傳奇性的人物，他的身世不詳，一出現就在亞哈王宮裡，一出現就發生「我若不禱告，天必不降露，不下雨」的驚人預言。現在他要離開世界了，更聳人聽聞的是，他竟預先知道日期，而且不是像普通人那樣死去，是直接乘著旋風昇天。

在歷史上，除了主耶穌駕雲升天外，惟有他有這麼大的榮耀。他守口如瓶；他的門徒都知道這個消息，他卻隻字不提。他一而再地想擺脫以利沙這個接棒人，因他知道神快來接他去了。

(二) 相隨

以利亞稱眾先知為門徒，他們稱他為「父」。父子相親，感情自然非常融洽。但眾先知中，以利沙最貼近他。眾先知都知道以利亞要升天的事，惟獨以利沙緊緊相隨，結果他得了「雙倍的靈」。

以利亞與以利沙從吉甲前行，以利亞叫他在當地等候，想單獨前往伯特利。但以利沙起誓不願離開，於是二人一同前往伯特利。伯特利的先知門徒出來見以利沙，詢問他是否知道以利亞快離開他了。以利沙答，「我知道，你們不要作聲。」(王下2：5)以利亞又說要去耶利哥，叫以利沙在原地等他回來，以利沙再次起誓必不離開(參王下2：6)。

以利亞三次要以利沙在原地等候，是要試驗他是否有事奉的決心與甘心；因為走事奉的路要慎用理智，甘心情願。有先知門徒五十人也過了約旦河，站在那裡等候他們二人過河(參王下2：8)；但其中只有以利沙被驗中，考試合格。於是，以利亞問他要甚麼；以利沙答，要事奉加倍的靈力(參王下2：9)。他慧眼看見，事奉神必須要有事奉的能力。

(三) 旋風

以利亞與以利沙在約旦河邊站定時，以利亞又行了一件神蹟，將自己外衣捲起打水，水便左右分開，二人從乾地而過(參王下2：8)。這是以利亞最後的一件神蹟。

二人繼續前行，忽有火車火馬將二人隔開，以利亞就乘旋風昇天去了(王下2：11)。

耶和華神特別寵愛以利亞，給他一次奇異的旅行，乘旋風升天，如「太空旅行」。以利沙看見這奇景，禁不住大叫：「我父啊！我父啊！以色列的戰車馬兵啊！」（王下2：12）他將自己衣服撕為兩片，又拾起以利亞留下的外衣打水，水也左右分開，以利沙就過去了。師徒二人天地分隔，但加倍的神蹟隨著以利沙以後的日子。

3. 外衣打水（王下2：8-14）

以利沙緊緊跟隨老師以利亞，過了一站又一站，為要親眼看到老師被接升天；老師一步，他跟一步，忠誠到底。最後，他終於得到他的願望：老師加倍的靈。他實在是個忠心到底的門徒。

(一) 屬靈的見識

以利亞在以利沙緊跟到最後時，終於開口說，「我未曾被接去離開你，你要我為你做甚麼，只管求我。」（王下2：9）以利沙回說，「願感動你的靈加倍地感動我。」（王下2：9下）真是有見識的要求！就像所羅門，起初不為自己求富求壽，也不求滅絕仇敵的性命，單求作個好王，有智慧，可以聽訟（參王上3：9-13）。

從一個人的選擇，可以知道他的走向；從一個企求，可以知道他的靈性。

以利沙求加倍的靈，聽起來好像很貪心，很驕傲。難道他想平步登天，勝過老師嗎？細觀之，惟有謙卑才這樣求。他想到老師留下艱鉅的使命，不是自己能力可勝任，故需要加倍靈力方能成事。因此，他大膽求加倍的靈。他有自知之明，若沒有從上頭來的能力，他實在不能做甚麼！

(二) 以利亞昇天記

以利亞甚喜歡以利沙的求，說，「你所求的難得」（王下2：10），因為加倍的靈不是以利亞可以賜的，那是神的賜予。他說，「你若看見我（升天的情景），就必得著；不然（沒有升天），必得不著！」（王下2：10下）以利沙看見火車火馬，也看到以利亞升天的旋風（參王下2：11），這不是普通人看得見的。以利沙實在是個有福的人，他心中所求的，如願得償了。

(三) 外衣打水

過約旦河時，以利亞將外衣捲起來打水，水就左右分開；大神蹟出現，以利亞和以利沙走乾地而過。如今以利亞升天去了，他的外衣卻掉了下來，以利沙因此深信自己得了加倍的靈。他撕去自己的外衣，表示除去自己的舊我，全部承受老師的「衣砵」。能力的源頭非來自老師，乃是神自己。

那些在約旦河對岸（耶利哥）觀看的先知門徒，看見以利沙，便說：「感動以利亞的靈感動以利沙了。」（王下2：15）看不到以利亞時，他們打發五十人去找他，找了三天都沒找到。以利沙說，「不必找了，因我親眼看到他升天去了。」（參王下2：16-18）

這以後就是以利亞的接棒人開始「事奉天下」的時候了！

4. 以鹽治水（王下2：15-22）

當以利亞乘旋風升天時，以利沙依依不捨，覺得留下的使命異常艱巨，又空虛又恐懼。當他拾起以利亞身上掉下來的外衣，心中勇氣大增，想到自己不但承繼了先知的職份，也深信所求「加倍的靈」已經得到。於是，他撕碎自己的外衣，披上老師的外衣，來到河邊，用老師的外衣打水，水也左右分開，以利沙就從乾地過去了（參王下2：12-14）。對岸的門徒看見就說，「感動以利亞的靈感動以利沙了。」（王下2：15）他們接著就求以利沙醫治耶利哥城的惡水（參王下2：19）。

(一) 門徒

住耶利哥的先知門徒認出以利沙承繼了以利亞的職使，出來迎接他，在他面前俯伏於地，表示尊師之禮。這些人原與他一同在田裡耕田放牛，靈命也都還不成熟，卻能對以利沙表達尊師重道之禮，確實奇特！

(二) 居民

耶利哥的居民對以利沙有信心，把困難告訴他，稱呼他「我主」。他們的城地勢美好，只是水質惡劣，土產不熟而落（參王下2：19）。他們看出城的問題所在，也知道這惟有神能醫治，人力不能勝任。

耶利哥是個地勢美好的城市，以生產水果著名，又被稱為「棕樹城」，城牆廣大堅實，是迦南的重要門戶。故此，以色列人進迦南時先攻打耶利哥，城攻陷後，叫眾人起誓，若重修耶利哥城，必受耶和華咒詛，幼子必喪（參書6：26）。

(三) 先知

居民看見以利沙來到，求他醫治水源，是有智慧之舉。以利沙來到水源之處，將一瓶新鹽倒在水中（參王下2：21）。鹽是與神立約的行動，稱「立約的鹽」（利2：13）；鹽能防腐，能潔淨，能醫治，能調味，用途廣闊。以利沙得了加倍的靈，深信自己能使死水變活水；他沒有當眾向天禱告，而是極有把握地宣佈：「耶和華如此說：『我治好了這水，從此必不再使人死，也不再使地土不生產。』」（王下2：21）他作了神的代言人，也是行神蹟的使者；他正式成了先知，在眾人面前得了神的印證。

今次「以鹽治水」是以利沙第一次的神蹟，這個神蹟也可作他以後神蹟的代表。以利沙的工作不同於以利亞，以利亞是大刀闊斧，斬除罪惡；以利沙則多半行恩典神蹟，使人由苦境轉為喜樂，得著安慰。

5. 母熊撕裂眾童（王下2：22-25）

以利沙先知所行的神蹟中，只有兩次是審判性的神蹟，其餘的皆可稱為恩典的神蹟。但此次在母熊撕裂42童子事件中，「為人師表」的以利沙，竟因童子的無知而施以咒詛，使兩頭母熊從林中出來，撕裂其中42位童子，實在有點小題大做，有失神僕的涵養和風度。令人不禁為當日的慘劇而悲傷，為死傷的42童子呼冤，為他們的父母深表同情，更為先知一時失措而惋惜。但詳細看來，有許多恰恰相反的事實。

(一) 頑劣小子

「童子」一字原文並非指一般人所認為的「黃毛小子」，而是指12至16歲的青少年(參創22：12的「童子」（以撒）；創37：2的童子（17歲約瑟）；王上20：14-15的「少年軍」)，可見他們是懂事的人，應該為自己的行為負責。但他們成群結黨，恣意橫行，目無尊長，而且此次決非他們第一次集體行動；他們必是常常如此譏笑先知門徒，藐視上帝。他們在伯特利這個有先知學校的地方，本有許多機會聽先知的教訓，卻用渾名「禿頭的，上去吧！」（意即「與你的老師升天吧，去死吧！」；王下2：23）來侮辱以利沙。

俗話說，「打人不打臉，罵人不罵短」，這些少年偏戲笑以利沙是禿頭。在以色列文化裡，禿頭是指染大癩瘋之後的外貌，即犯了罪遭神咒詛的後果。故此，罵人禿頭是極具侮辱性的。可見他們目無紀，無法無天，是不守家規國法的人。

(二) 少年的家教

國家社會罪惡橫行，少年罪犯的產生與他們的家庭教育必有密切關係，他們的父母需要負最大、最直接的責任。這些住在伯特利的少年，照理不該如此猖狂。如果他們父母遵行摩西律法，在他們長大過程中殷勤教訓兒女，叫他們一生敬畏耶和華，如箴言22：6所說，「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這是家教。

大衛年間，在聖殿中以童樂事奉神的希曼，有14個兒子，3個女兒，都歸他們父母的指教，在聖殿唱歌彈琴，頌讚耶和華神。可惜，自耶羅波安在北國建都以來，伯特利便成了拜偶像的地方；耶羅波安在伯特利放一個金牛犢像，叫人膜拜偶像假神。因此，以利亞在伯特利開辦一所先知學校，他升天後由以利沙接續這份工作。可惜沒有敬畏神的人和伯特利的父母同工，因此少年人出來鬧事，造成混亂，是必然的結果。

(三) 公義的神

神固然慈愛，但祂同時也是公義的；祂必不縱容罪惡，也不讓祂的僕人受辱。

以利沙回頭看見這些少年人肆無忌憚，就替天行道，奉耶和華的名咒詛他們（參王下2：24）。因他看見不單自己受辱，更是耶和華的聖名受污穢，就求神伸張正義，罰惡除罪。悔改得赦，是聖經一貫的真理。

果然，有兩隻母熊由林中出來，撕裂他們中間42個童子。母熊是神的審判工具，遵神的命令出

來，為要印證祂僕人的權威。神不得不這樣做。我們也不知多少人死亡、重傷、殘廢，或僅皮肉傷，可能不僅是一宗意外，而是神的作為，是神不得已而做的，為要樹立一個鑑戒。不要以為神是「欺善怕惡」的。

事後，以利沙仍留在伯特利，看看事後如何。不久，他從那裡上迦密去退修；再後，回到撒瑪利亞繼續他的工作和使命（參王下2：25）。

6. 谷中偏處水滿（王下3：5-20）

亞哈王死後，約蘭王年間，摩押王背叛以色列國，不再像當日亞哈王時代那樣，每年進貢十萬羔羊的毛和十萬公綿羊的毛給以色列（參王下3：4-5）。亞哈在位時，摩押年年進貢，以色列國庫盈餘；但王與民皆離開神，因此災禍終不可免。

（一）三國聯軍

約蘭王（王哈之子）遇見可能的軍力入境，就去數點軍力。他既不反省、離棄罪惡，又不禱告求神幫助、憐憫，反去求人幫助，想要與猶大王約沙法、以東王，組成三國聯軍，去攻打摩押王。

約沙法本是好王，專心尋求耶和華，因此神使他昌盛；但他有一樣不好，就是喜歡與人聯軍。上次，他與亞哈王聯軍，幾乎喪掉生命（事件緣起、後果頗長，參王上22章；代下18、20各章）。

以東王是外邦人，世代都是以色列的仇敵，與他聯軍，無疑與虎謀皮。但此次約蘭飢不擇食；這樣的聯軍，怎可得神的祝福？

（二）軍中無水

以色列王、猶大王、以東王，三國聯軍，浩浩蕩蕩從以東曠野上去，滿以為有隊伍，有武器，有軍力，必旗開得勝。那知繞行七日路程，軍隊和牲畜都沒水喝。一旦無水，千軍萬馬也無濟於事，不打自敗。水是生命必需品，沒有水，根本活不下去。

約蘭王並不敬拜神，事先也沒有求問神；現在卻開口埋怨神，一口咬定是耶和華招聚他們三個王，為要把他們交在摩押人手裡。這正是世人心態，順境不感謝神，逆境必埋怨神。

還好約沙法在急難時想起神，說，「這裡不是有耶和華的先知嗎？」（王上3：11）結盟時不問神，出兵時也不問，到了事情不可收拾才求問，這是人生的寫照！

（三）神蹟彰顯

苦難將三王聯合起來，他們齊去見以利沙，表示他們的謙卑。以利沙毫不客氣，擺出神僕的姿態對以色列王說，「我與你何干？去問你父親的先知和你母親的先知吧！」（王下3：13）以色列王回答，「不要這樣說。」（王下3：13下）表示他的謙卑是誠意的，這樣神才會垂聽。

以利沙回說，「我指著所事奉永生的耶和華起誓，我若不看猶大王約沙法的情面，必不理你，不顧你。」（王下3：14）接著要他們找個彈琴的人來，好讓他能聽到神的聲音。他必定是想起約蘭王那對邪惡的父母亞哈和耶洗別，以致心神不寧。

耶和華開聲說，「你們要在這谷中滿處挖溝……這谷必滿了水，使你們和牲畜有水喝。」（王下3：17）神意思說，神蹟是小事，打敗摩押人才是大事，他們不該以喝夠水、看見神行神蹟得勝利才滿足。這是神的應許，感恩讚美才是道理！

7. 一瓶油與倒油（王下4：1-7）

先知以利亞曾在撒勒法的寡婦家裡行神蹟，使一把麵粉、一點油用之不竭。現在以利沙也行相似的神蹟，使先知門徒的妻有一瓶取之不盡的油。這甚是貴重的膏油，使先知門徒的妻頓然富裕起來。

（一）向先知求助

有一個先知門徒的妻，丈夫死了，債主臨門求債，要她兩子作奴僕抵債（參王下4：1-2）。這寡婦窮途末路，不知如何過此難關，處境堪憐。這婦人之夫是那未曾向巴力屈膝的七千人之一，她想必也是敬畏神的婦人。

她不向別人求救，只向以利沙哀求。以利沙沒有拒絕她，她便憑信心問以利沙，要如何幫助她（參王下4：2）。以利沙頓時心生一計，問她家裡有甚麼可盛油的器具，接著神蹟就發生了！神蹟

因著以利沙的信心和那婦人的信心才成真。

(二) 絕無僅有

寡婦很可憐，一貧如洗，家徒四壁，且債台高築。當以利沙問她，家中有甚麼東西可盛油？她面有難色，因家中除了一瓶油外，甚麼也沒有(那瓶油想必也快用光了)。以利沙大有信心，要她向鄰居借空器皿，越多越好，「不要少借」(王下4：3)。鄰舍也頗有同情心，可見婦人的人際關係不錯；若平常關係不好，要開口借東西，便難以啟齒了。

(三) 倒油入器皿

器皿借來了，回到家中，母子三人關上門，將器皿放在一旁。婦人將自己本來油瓶裡少量的油倒進借來的器皿內，沒想到越倒越多，直到所有的器皿都倒滿了，油就止住了(參王下4：6)。以利沙告訴她去賣油還債，所剩下的就和兒子靠著度日(參王下4：7)。神的恩典真是有餘！

油止住的原因，不是因為油沒有了，而是再沒有器皿了；換言之，油自動止住了。真是奇妙至極！可見當神的恩典倒進我們的生命裡，只要那生命是感恩的生命，信心的生命，神的恩典倒下來是不會止息的，只在乎「器皿的生命」如何！

8. 書念婦人得子(王下4：8-17)

書念城位於撒瑪利亞與迦密山之間，為當時交通要道，旅客必經之地。此城屬以薩迦支派，是以薩迦分得16座城之一，也是當日以色列民進迦南的通道。以利沙為了工作的緣故，常出入其間。那裡有一婦人常接待他，如主在世時馬大、馬利亞常接待主耶穌那樣。主曾說：「凡接待先知的，必得先知所得的賞賜。」(太10：41)誠然，書念婦人得一兒子，因神不虧待敬畏祂的人。

(一) 接待先知

「書念」意「安息之所」。這婦人之家可稱為「先知接待所」，使以利沙勞苦得息，疲乏得息，使神的僕人增添心力體力，能多為神作工。

婦人為大戶人家(參王下4：8)，大戶是財主；但當時財主何止她一人。財主招待神僕，是打開恩典之門。路加福音提到四種財主：

- (1) 無知財主：只注重田產豐富，擴充業務，完全忽略人生的短暫與無常(參路12：16-21)；
- (2) 自私的財主：天天奢華宴樂，不顧別人死活，連躺在家門前的拉撒路也視若無睹，塞住憐憫的心(參路16：19-31)；
- (3) 慕道的財主：少年得志，作了大官，卻能看破世間榮華，知道永生的重要。但可惜，他知而不行，對世界的財利死纏不放(參啟18：18-27)。
- (4) 悔改的財主：稅吏撒該，聽見主的話立即悔改，將自己財產分一半給窮人，並以四倍償還他曾訛詐的人(參路19：1-8)。

(二) 才德的婦人

書念婦人就像箴言31：10-30所描述的才德婦人，有屬靈的眼光，別人譏笑以利沙其貌不揚，她卻看出以利沙是聖潔的神人(參王下4：9)。

她注意到以利沙每次都會經過家門，就熱情地強留他吃飯(參王下4：8)；還為他蓋一間小樓，讓他在那裡休息，出入也方便些；又為他預備實用的用具，床、桌椅、燈台，都顯出她細膩之處。以利沙為要見她，每次都先打發僕人叫她，這是男女授受的規矩(參王下4：12)。

(三) 賞賜一子

以利沙受書念婦人的厚待，因此問她：可為她做甚麼事？答說，「我在我本鄉安居無事。」(王下4：13)以利沙詢問僕人基哈西，基哈西敏銳觀察到婦人之夫年紀老邁(參王下4：14)，婦人也過生育之齡，膝下猶虛，故建議：若婦人有一兒子，她生命必豐富滿足。

以利沙便對書念婦人預告說：「明年到這時候，你必抱一個兒子。」（王下4：16）書念婦人不敢置信，「不要那樣欺哄婢女。」（王下4：16下）；但時間滿足，書念婦人果真得一兒子（王下4：17）。

書念婦人因接待先知而得到這麼大的恩典；凡神所賜的，都是超越我們所想所求的。

9. 書念婦人之子復活（王下4：17-37）

先知以利沙所行的這個神蹟有點特別，因為這是他第二次行神蹟在書念婦人身上。頭一次，他使她生育；此次，他使她兒子復活，是罕見的神蹟。可見敬畏神的人，不但神永不虧待他，且給他恩上加恩，福上加福。敬畏神者，何等有福！

（一）孩子長大了

這個孩子是先知以利沙預言給書念婦人的，因婦人款待以利沙，使他旅途中有居所，先知受感，默默禱告後預言書念婦得一兒子。果真，兒子得到了，書念婦人心中感恩不已。

孩子漸漸長大，到了收割時候（參王下4：17-18），當全家出動，最忙碌、最興奮的時候，孩子也到田間去湊熱鬧（參王下4：18）。不知他如何得了急症，痛得他大叫：「我的頭啊，我的頭啊！」（王下4：19）僕人將他抱到母親那兒，坐在母膝上，到晌午就死了（參王下4：20）。這突如其來的打擊太可怕了，彷彿晴天霹靂，讓書念婦人不知所措，只能號咷大哭，不肯受安慰。孩子是應許之子，後來竟變成復活之子（參王下8：1-5）。

（二）信望愛的母親

孩子雖然死了，我們卻看到書念婦人的信心。她見以利沙在不遠處，盼望生起，先吩咐人把孩子抱到樓上，放在先知的床上（王下4：21），然後帶著僕人，騎著驢到迦密山找先知以利沙。找著了，就抱著以利沙的腳不放（王下4：27）。以利沙把他的杖交給僕人基哈西，叫他速速趕去，把杖放在孩子臉上。基哈西有信心，以利沙有辦法，可以醫好已經死亡的少年人。

（三）先知的神蹟

書念婦人先前看到以利沙有神賜生命的大能，如今她快看到神有復活生命的大能。以利沙先差基哈西帶杖回去，是要試驗她的信心。

以利沙來到，看到孩子在床上，就關上門，表示他要祈禱（參王下4：33）。接著，他伏在孩子身上，口對口，眼對眼，手對手；孩子的身體就漸漸溫和了（參王下4：34）。他又在屋子裡來回走了一趟，然後再次伏在孩子身上，直到孩子打了七個噴嚏，有呼吸，眼睛睜開，活過來了（參王下4：35）。以利沙將孩子交給他母親（參王下4：36-37），母子二人喜不自勝，恍如隔世。

以利沙具有堅強的信心、愛心、忍耐、毅力，此次是他生平所行最大的事蹟，因為他信的耶和華神是獨具生命權能的神。

11. 二十個餅餵飽百人（王下4：42-44）

新約有五餅二魚餵飽五千人的大神蹟，那是主耶穌行的，沒人驚訝；但有人用二十個餅餵飽百人，是人為的，他就是先知以利沙。

（一）贈餅的信徒

那時有饑荒（參王下4：38），有人從「巴力·沙利沙」（意「加倍偉大的主」）而來，那地位在約帕北方15哩的沙崙平原上。這人帶著初熟大麥做的餅20個，並新穗子，裝在口袋裡，送給以利沙（參王下4：42）。

巴力·沙利沙並不是出名的地方，這人是誰也不知道；但他所做的卻最合神的心意。他認識律法的規定：初熟的莊稼要帶一捆給祭司（參利2：14）。在饑荒時期，他居然不嫌路途遙遠，不慮收成不夠，帶了初熟大餅20個（猶太人的大餅很大，不像西方國家的餅），裝在口袋裡送給神人。有愛心的人，不但信道，也會及時行道。

（二）分享的先知

20個大麥餅在平時算不得甚麼；但在饑荒年間，20個大麥餅彌足珍貴，願意拿出來分享，實在難能可貴，也是極慷慨的行為。

那時先知以利沙正主辦一所先知學校，責任重大，門徒又多是貧苦大眾，送餅人老遠送來20個大麥餅，以利沙毫不遲疑分給眾人吃。

(三) 變餅的先知

以利沙連續行了數個有關食物的神蹟，先是一個解毒的神蹟，把致死的毒湯改為「益生鮮湯」（參王下4：38-41），這是改變「質」的神蹟。如今變餅，是「量」的神蹟，把少量麥餅變成夠100人吃的食物，吃飽還有剩下。兩個神蹟都是利用原有的食物，並不廢棄已有的；正如神的生命進入我們生命時，我們生命的「質」、「量」都剛強了。

以利沙的信心真偉大，他沒有親手行神蹟，只憑信心吩咐僕人，把餅擺出來（語氣非常肯定）：「你只管給眾人吃吧！.....眾人必吃了，還剩下。」結果眾人都吃，而且有餘（參王下4：43-44）。神的恩典真是豐盛奇妙！

12. 乃縵得潔淨（王下5：1-19）

在先知以利沙所行的神蹟中，這是相當特別的一個，他沒有「行」神蹟，只「說」出來，且是間接地說，真是史無前例。

(一) 亞蘭王的元帥

亞蘭王的元帥乃縵，是大能的勇士，替國家建立大功，打了許多勝仗。他在朝廷出入，派頭十足，群臣對他必恭必敬；國王也倚重他，寵愛他。他是個風雲人物。

一個英才，卻長了大痲瘋！一個「只是」（王下5：1）讓一幀美麗圖畫完全改觀；就是十全十美的人生，也給「只是」摧毀了！人生總有缺陷，但乃縵的人生的確可怕，他得了大治之症。

古代大痲瘋比現在瘟疫更厲害，因為是不潔淨之症。一個為尊為大的大元帥，染上這種「不名譽」的絕症，肌肉潰爛，神經失靈，出入受人奚落，內心痛苦可想而知。有財有勢又有何用，又有何樂！

(二) 以色列的小女子

乃縵出征時，從以色列攜回一小女子，原本是服侍乃縵妻子，卻成了乃縵的救星。

她年紀雖小，信心卻大，愛心亦大；即使經歷家破人亡的慘遇，淪為敵人手下的婢女，信心卻不動搖，依然敬畏神，堅信神是萬能的主。一日，她向乃縵妻子說，「巴不得我主人去見撒瑪利亞的先知，必能治好他的大痲瘋。」（王下5：3）不是「可能」，不是「試試看」，而是「必能」，這是信心肯定的話，是成功率100%的「必能」。

小女子是無名小卒，但她在乃縵家中必有美好的生命與生活，才使她的話擲地有聲，令人信服。她不怨天，不尤人，主人、主母才會接納她的建議。

(三) 撒瑪利亞的先知

乃縵為了治好這痛苦的惡疾，甘心情願以戰國元帥之尊，到戰敗國求見一位無名先知。他帶了豐厚的禮物、國王的推介信、無數的隨從，浩浩蕩蕩來到以色列國王那裡。以色列王比小女子還羞愧，因他不知以利沙住那裡。他難道沒有聽過以利沙的事跡嗎？

以利沙聽到這消息，叫王轉請乃縵到他家來。於是，乃縵又浩浩蕩蕩地來到以利沙家門前，他以為以利沙必受寵若驚，趕出來迎接，然後舉手為他禱告，大痲瘋隨即痊癒。

誰知以利沙見也不見，打發僕人告訴他：「你去約旦河中沐浴七回，你的肉就必復原，而得潔淨。」（王下5：10）乃縵氣在心裡，想自己大馬色的河水比約旦河水清澈得多。幸好他有位聰睿的僕人在旁勸他，這只是一件小事（參王下5：13）。原來，以利沙是故意刁難他，要考驗他順服的意願。

(四) 乃縵得潔淨

乃縵也有他的長處：首先，他肯聽小女子的話；現在又聽一位無名先知的話；當下也聽家僕的話。於是，他聽命進入水裡。其實大痲瘋是最怕見水的，皮肉越洗越爛。他洗了六次，仍不見好，有點氣餒，仍堅持洗最後一次。神蹟出現了！他的皮膚立即變得像小孩般柔嫩，眾人看見，目瞪口呆。

呆（參王下5：14）。

(五) 乃縵僕基哈西因貪得大癡瘋

以利沙的僕人基哈西，見乃縵帶來豐厚的禮物，財迷心竅，私下佔有。以利沙斥責：這不是貪財之時（王下5：26；弦外之音是感恩讚美之時），並立即施行一個驚人神蹟作為教訓，使基哈西全家都得乃縵的癡瘋病，全身雪白（參王下5：27）。自此以後，沒人敢貪財染絕症。

神蹟可醫人，也可教訓人；神蹟惟有神能行。

大元帥，大癡瘋，大順服，大醫治，大神蹟，都是「小」子的「大」功勞」。

13. 斧子浮起（王下6：5-7）

先知以利沙與門徒住在一起，地點可能是耶利哥。那時伯特利與耶利哥皆有先知學校，而耶利哥離約旦河最近，以利沙就近實行「門徒訓練」。後來人漸漸多了，地方過於窄小，有些門徒建議他們往約旦河去取木材，建造房屋居住（參王下6：1-2），不少人響應，連老師以利沙也同去。到了有木可伐之處（王下6：4），大家興致勃勃，熱鬧非凡。後來，有人在砍樹時不小心，將斧子掉下水裡，大呼：「哀哉！.....這斧子是借的。」（王下6：5）不知如何是好，只好告訴老師。

以利沙心中有計，問明斧子落水所在，隨即砍了一根木頭，拋在水裡，斧子就浮上來了（參王下6：6），物歸原主（參王下6：7）。

以利沙這招「拋木引木法」，神奇無比，皆大歡喜，眾人都感謝讚美耶和華神。

小小事件，大大神蹟，再次證明他們所信的神是大能的神，在祂手裡絕無難成的事。

14. 滿山火車火馬（王下6：8-23）

以利沙與其他先知，都是愛國的先知。以利沙身為神僕，以神賜給他的智慧與能力，行了不少神蹟，直接、間接幫助了國家的政治與軍事。

(一) 亞蘭軍的挑戰

戰事是一件非常可怕和痛苦的事，因人的自私、驕傲、敗壞，在歷史上加添不少人類的傷亡；國破家亡，常在歷史重演。人都說，是為和平而戰，卻不以戰事汲取教訓。

亞蘭與以色列為近鄰，曾多次想吞併以色列國。乃縵是亞蘭王的大元帥，雖因以利沙癡瘋病得了醫治，現在卻見利忘義，把過去恩情一筆勾消，又來發動戰爭。昨日稱兄道弟，明天短兵相接，沒有神愛在心中的人，人人都是忘恩負義之輩。

(二) 亞蘭王的謀略

亞蘭王自以為聰明，與臣僕在密室共謀戰略（王下6：8），想趁以色列沒有防備之時進攻。這事不知怎麼給以利沙知曉（從乃縵家人來？），他打發人去告訴以色列王，叫他警戒防備（王下6：9）。此事又給亞蘭王知曉（有內鬼？），有人告訴亞蘭王是以利沙所為。亞蘭王得知以利沙在多坍，離撒瑪利亞22哩，隨即啟動侵略戰爭，又打發人去捉拿以利沙（王下6：13）。

亞蘭王大軍殺到，圍困撒瑪利亞城；以利沙僕人看見此狀，急忙告訴他，「哀哉！我主啊，我們怎樣行才好呢？」（王下6：15）以利沙淡定回說，「不要懼怕！與我們同在的比與他們同在的更多。」（王下6：16）以利沙禱告，求神開那僕人的眼，他立刻看見滿山有火車火馬圍繞以利沙（參王下6：17）。以利沙再求神，使敵人眼目昏迷；結果，敵人睜眼時已經全在撒瑪利亞城中（參王下6：20）。

(三) 以色列的勝利

亞蘭軍浩浩蕩蕩，氣焰萬丈來到多坍，圍困那城。以利沙的僕人是個少年人（參王下6：17），他接替基哈西的工（參王下5：27）。以利沙求神開他的眼，讓他知道，神派遣的火車火馬是保護以色列大軍的。神保護祂的選民國何其周密，如聖經所說，「耶和華的使者在敬畏他的人四圍安營，搭救他們。」（詩34：7）

以色列王問以利沙，「可以擊殺他們嗎？」（王下6：21）想不到以利沙竟回答：要為他們擺設飲

食，又為他們預備許多食物，讓他們吃飽喝足回家去（參王下6：23）。這種化干戈為玉帛，化敵為友的戰略，實在難能可貴。本來亞蘭軍是來犯境的，結果，「從此，亞蘭軍不再犯以色列境了。」（王下6：23下）好一個全善全美的妙計！

15. 轉饑荒為豐裕（王下6：24-7：20）

亞蘭軍平息了一段時期後，又死灰復燃，再次圍困撒瑪利亞城。人實在很容易忘恩負義；但我們同時也看到，神要藉亞蘭王的手管教以色列人。

那時以色列王仍尊重神和祂的僕人以利沙，稱他為「我父啊」（王下6：22）。他聽從以利沙的勸告，以致避免了戰爭和災害。這次，神任憑亞蘭王來圍困，造成遍地饑荒，甚至發生吃幼嬰的慘劇（參王下6：28-29）。因以色列王曾說，「我今日若容沙法的兒子以利沙的頭仍在他項上，願神重重地降罰與我！」（王下6：31）；又說：「這災禍是從耶和華那裡來的，我何必再仰望耶和華呢？」（王下6：33）簡直是昔日亞哈王的口吻！這樣犯罪背逆神的君王，他所治理的國民必定更加敗壞，神不得不再興起仇敵來攻擊他，藉此管教全國。

(一) 饑荒

敵軍重重圍困撒瑪利亞城，城內絕了糧，到處饑荒，悲慘可怕。甚至一個無肉的驢頭竟值80舍客勒（約美金24元），二升鴿糞也值5舍客勒（「鴿糞」是一種粗糙小粒穀類，一升合起來約五個雞蛋重）；兩樣東西本不堪下咽，如今以高價出售，可見城內缺糧多嚴重。甚至連人都易子而食，失了親情，失了人性。

以色列王不想辦法阻止饑荒，也不求告神，反滿口埋怨，甚至要殺以利沙來洩憤，如阿摩司先知所說，「人飢餓非因無餅，乾渴非因無水，乃因不聽耶和華的話。」（摩8：11）以色列人忘記神，所以神讓饑荒臨到他們；他們也不求告神，因此神讓他們在饑荒中不得解救。若他們披麻蒙灰悔改，神必早早解救他們。可見災禍起因不是仇敵，更不是耶和華；最根本之因，是他們離棄神，是自己的罪惡。這是千年不變的真理。

(二) 豐裕

以利亞時代，有三年半不下雨、不降露。亞哈王知道，惟有以利亞才有辦法，因他用「禱告下雨不下雨法」對付困難。如今，以利沙面對饑荒重重困難，以色列王又要斬他的頭，他勇敢地宣告，「你們要聽耶和華的話，耶和華如此說：明日約到這時候，在撒瑪利亞城門口，一細亞細麵要賣銀一舍客勒，二細亞大麥也要賣銀一舍客勒。」（王下7：1；表示物有所值，豐裕之兆）一細亞約7.3公升，可吃一週；一舍客勒約可買到95公升大麥。這是信心的宣告，一日內必兌現。先知對神有信心；神如此說，他也如此說。至於怎樣成就，神自己負責。

(三) 神蹟

當時在場聽這宣告的人，恐怕不太敢相信；或者姑妄聽之，姑妄信之，等著瞧吧。但其中有一個攙扶王的軍長，卻冒失地說，「即便耶和華使天開了窗戶，也不能有這事。」（王下7：2）此言除了不信，還含有輕視之意，顯然太小看神了，把神的豐富看得非常有限。事實上，神根本不需要開天上的窗戶，祂總有辦法。

以利沙隨即回答他說，「你必親眼看見，卻不得吃。」（王下7：2下；王下7：19表示他死了）神的作為他看見了，神的恩典他卻得不到。

翌日（王下7：17），他們從城裡出去擄掠亞蘭人的營盤（王下7：16）。眾人飢餓過度，爭先恐後出城，強擄財物回來。當時場景必定狀似瘋狂，大跳大嚷。那個出言不遜的軍長到城門口去鎮壓，結果反被眾人踏死了（王下7：20），正如以利沙所預言，「看見看見了，卻吃不到。」這是個審判性的神蹟。神的話必在時間內應驗，神是輕慢不得的！

16. 聽見車馬的聲音（王下7：6-20）

接上文「轉饑荒為豐裕」的歷史事件。

以利沙是個傳奇性的先知，不但聰慧，且富有神的能力，行神蹟多次，得人賞識。

話說亞蘭人入侵撒瑪利亞城，使城中斷糧，物價高漲，等閒不值錢的驢頭（熬湯用）、鴿糞（田地施肥用）都群起爭奪，甚至發生易子而食的慘況，天良人性喪盡。

以利沙當時曾行神蹟，使饑荒之地變成豐裕之境，國泰民安。

(一) 四個大癡瘋

當亞蘭王又來到撒瑪利亞城門，當時有四個長大癡瘋的人正在城門口，想要出城逃命。這四人身患污疾，照摩西律法不得進城；但即使進城也毫無益處，因城外亞蘭軍重重包圍，交通斷絕，無人接濟，走投無路。幸好四人在一起，同病相憐，增加勇氣，便想到投降亞蘭軍隊，謀一條出路（王下7：3-4）。

(二) 好心大癡瘋

回到城中，想不到城內空無一人（參王下7：5）。因亞蘭人聽見車馬聲音，以為是以色列王賄買赫人諸王、埃及諸王前來助陣，要與亞蘭人決一死戰；亞蘭人情急下紛紛走避，留下帳棚、馬、驢、食物和財物。四個大癡瘋膽壯起來，吃飽喝足，收齊財物；頓時，他們想到自己不能太自私，就商議要作報信者（參王下7：9）。事不宜遲，責無旁貸，這四個人壯起膽子，回到以色列軍營報信去了。

(三) 以色列王的聰明

當時有臣僕給王建議：不如用城中僅存的五匹馬去追尋亞蘭人的下落（參王下7：13-14）。追尋到約旦河，見路上都是亞蘭人棄下的衣服器具，他們就出去擄掠亞蘭人的營盤（參王下7：16）。以色列王立刻派攙扶他的那軍長去彈壓現場，混亂中眾人在城門口將他踐踏死了（參王下7：26）。

附：有說這四個大癡瘋是基哈西和他三個兒子；當日，基哈西因貪財被先知咒詛，生了大癡瘋，落到今日的地步。是神憐憫他，醫治他，使他成為報信者，救了全城的人。

17. 死人使人復活（王下13：14-21）

以利沙行了許多神蹟，都是他活著的時候行的。但有個神蹟，卻是他死後行的；真是最奇妙、最不平凡的一個。以利沙的神蹟都是以生命為出發點，以生命為中心，因為他從神那裡來的生命，是生命發出能力，使人得生命。我們雖然不能像以利沙那樣行神蹟，但我們應有生命的見證流露出來，叫「生命影響生命」。

(一) 不平凡的工作

以利沙出身平凡，死也平凡。他年老時得了必死的病（參王下13：14），走世人必經之路而去；不像他的老師以利亞，戲劇化出現，又轟轟烈烈升空而去（參王下2：11）。然而，以利沙的工作是不平凡的，自蒙召至老邁而死，整整工作了60年，其間經歷亞哈謝、耶戶、約哈斯、約阿施諸王朝。在這些苦難的日子，他教導百姓敬畏神，也為在位君王的罪惡痛心疾首，排除萬難，不顧性命，為神全然盡忠。

因他出身窮苦，故能深深體貼窮人的苦處，替無數人民解決無數困難。在他末後數年，聖經不再提他的名字，這位神的老僕人似乎光榮退休了。約阿施王得悉他的病況，特來探望他，伏在他身上直呼：「我父啊！我父啊！以色列的戰車馬兵啊！」（王下13：14下）這是極高的稱頌語。

(二) 不平平的教訓

突然，以利沙對約阿施說：「你取弓箭來。」又叫他朝東（亞蘭軍隊方向）射箭，稱那是「耶和華的得勝箭」（王下13：17）。之後，又叫約阿施取箭打地，沒想到他只打三次便收手，敷衍了事。以利沙怒說，「應當擊打五六次（代表完全的勝利），就能攻打亞蘭人直到滅盡；現在只能打敗亞蘭人三次。」（王下13：19）

人不能完全順服，就限制了神的大能，不能完全彰顯出來。

(三) 不平平的骸骨

以利沙終於死了，埋葬了。到了新年，有人埋葬死人時，剛好遇上摩押人犯境，驚惶之餘，匆匆把死人拋在以利沙的墳土裡，誰知死人一碰到以利沙的骸骨，就復活過來（參王下13：20-21）！何等奇妙的「自動神蹟」。

以利沙活時使人復活；死後仍能使人復活。生前，他充滿神的生命力；如今，死了的骸骨仍有能力給人生命活力。彷彿啟示錄14：13所說，「是的，他們息了自己的勞苦，做工的果效也隨著他們。」以利沙不愧是「不朽的先知」，永活神的僕人！

18. 長大癡瘋的烏西雅（王下15：13；代下26：1-21）

以利沙先知時代過去以後，神蹟變少了；神蹟的出現是時代性、時期性，也因人小信而少出現。主復活後，對門徒說，「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可16：17）主升天後，「門徒出去，到處宣傳福音。主和他們同工，用神蹟隨著，證實所傳的道。阿們！」（可16：20）可是在正典成立後，神蹟奇事便「逐漸退隱」，因神蹟是時代性和時期性的。可是在舊約時代，神蹟卻異常蓬勃。

（一）烏西雅是賢君

烏西雅是猶大國中屈指可數的賢君之一。他16歲登基，在位52年；少年得志，定意尋求耶和華。耶和華使他亨通，名傳四方。

外交方面，他征服列強，以東人、非利士人、亞拉伯人，甚至亞捫人都向他進貢。在國防方面，他收復許多海港城邑，且積極建軍，共有37萬5千人，都是大能善戰勇士；又配備優良，盾牌、鎗、盔甲、弓、甩石機弦等無數。在耶路撒冷城樓和角樓都安設機器，用以射箭；又在各處建築望樓；在山地佳美之處，挖井畜牧；擴建農田、葡萄園，提高人民生活水準，安居樂業。神也恩待他，因他專心倚靠神（王下15：13；代下26：1-15）。

（二）賢能變心高氣傲

歷代志下26：16記：「他既強盛，就心高氣傲」，這就說出人的天性是何等敗壞，經不起神的祝福，忘了一切恩惠、幫助、強盛和尊榮都來自神。

箴言6：16、17說：神最憎惡的罪有七，高傲列首位。可見驕傲是「罪中之罪」、「眾罪之母」。又說，「驕傲在敗壞以先；狂心在跌倒之前。」（箴16：18）且說，「敗壞之先，人心驕傲。」（箴18：12）。

人心一驕傲，就開始狂妄，做出許多傷天害理的事來。烏西雅本來的成功是因有先知撒迦利亞輔政（參代下26：5），他不過坐享其成。怎知他一站在成功的巔峰，就忘本了，以為他的成功是自己的傑作。

（三）由高處跌下，長大癡瘋，直到死日

烏西雅驕傲自大，行事邪僻，竟擅自進入聖殿，要作祭司燒香（參代下26：16）。正派的祭司亞撒利雅率領勇敢祭司80人，阻擋烏西雅進入（參代下26：17）。烏西雅大怒，逕自拿起香爐；忽然，在眾祭司前，他額上生出大癡瘋來（參代下26：19）。眾人紛紛催他出殿，免傳染他人；他便搬往別宮去，直到死日（參代下26：20-21）。

先知以賽亞亦以此事為戒，說他在烏西雅崩那年，看見異象，重新認罪，獻上自己（賽6：1-8）。

19. 十八萬五千人一夜死盡（王下19：14-19、35-37）

列王紀下19章是聖經中最特別的一章，內容與歷代志下32章相同，與以賽亞書37章一字不差，是聖經中惟一完全重複的一章，奇妙至極！

猶大王希西家是自所羅門以後最佳的賢君，他敬畏神。父親亞瑪謝王生平無惡不做；但家庭背景不影響希西家，他單單敬畏神，愛神。

他25歲登基，一連串的宗教改革由他領導而起。一位專心愛神、倚賴神的人，背後自有屬靈惡勢力藉著四圍的敵國攻擊他。在最軟弱無望之時，他回到神面前；神便伸手，在一夜之間滅盡仇敵。這神蹟使他轉敗為勝。

（一）亞蘭王西拿基立

亞蘭王西拿基立是個不怕神、不怕人的暴君，他於主前701年（賽36：1）一再揮軍，無故侵擾、

攻取猶大的一切堅固城。希西家無望克敵，願意降服受罰；但西拿基立還不罷休，又派三大將率領大軍到猶大京都耶路撒冷，站在城牆大聲呼叫，要希西家出城投降。

三大將之一的拉伯沙基口出狂語，覆述大王輕蔑的話，「你所倚靠的埃及是那壓傷的葦杖」；沒有任何國能救你脫離我的手（王下18：21）；又說：「我給你二千匹馬，看你這一面騎馬的人夠不夠。」（王下18：23）；且用挑撥分化的心理戰說，是「耶和華吩咐他來攻擊毀滅這地」（參王下18：25）。

(二) 希西家以禱告回應

希西家憑信心，用禱告回應亞蘭王（亞述王）的戰書。他撕裂衣服，披上麻布（誠心悔悟的行動）進入神殿中，並請臣僕知會以賽亞，求詢意見。以賽亞回：「不要懼怕。.....他要.....歸回本地.....在那裡倒在刀下。」（王下19：1-7）真誠、信心的禱告，到達憐憫人心的神那裡。那位行奇事的神，出人意料，行神蹟，行大事，一夜之間，神打發使者施行審判，十八萬五千人瞬間死亡，遍地死屍（參王下19：35）。

(三) 神蹟預言應驗

於是西拿基立拔營回去尼尼微，一日他在他的神尼斯洛廟裡叩拜，他兒子亞得米勒和沙利巴用刀殺了他，逃到亞拉臘地去。亞拿基立另一兒子以撒哈頓就接續他作了王（參王下19：37；賽37：36-38）。

20. 日影往後退十度（王下20：9-11）

希西家是猶大國數一數二的賢君，25歲登基，即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效法他祖大衛一切所行的；又廢去邱壇，毀壞柱像，砍下木偶，打破摩西時代所鑄造、今變成偶像的銅蛇，領導一連串的復興運動。但人體總有軟弱。那次，一夜間，神將亞蘭十八萬五千大軍殺得寸草不留；但該次戰役後，他筋疲力盡，染上大病，而且病得要死（參王下20：1）。

(一) 面對死亡

那時他年僅39歲，正是旭日當空之年，眼看國中改革之事尚多，卻面臨死神，毫無商量餘地，只能痛哭。以賽亞書38：10-14正代表他當時的悲情：「正在我中年之日，必進入陰間之門；我餘剩的年歲不得享受.....我的住處被遷去離開我，好像牧人的帳棚一樣；我將性命捲起，像織布的捲布一樣.....我像燕子呢喃，像白鴿鳴叫，又像鴿子哀鳴.....」。

歷史上，多少英雄豪傑、大奸大惡，都難逃死亡一途；除主耶穌外，無人是死亡的敵手。

(二) 朝牆禱告

先知以賽亞去探望希西家時，坦然對他說，「你當留遺命與你的家，因為你必死，不能活了。」（賽38：1）意指他該安排後事，交代一切國家大事該如何處理，免得他亡國也亡。希西家沒有叫大臣來留遺囑，卻轉臉朝牆，向神痛哭禱告。

他病重在身，不能退到密室禱告，只可轉臉向牆禱告，儘可能避開眾人，單獨仰望神，憑信心和感恩的心禱告。他剛經歷神一夜之間使十八萬五千敵人死亡，深知生死大權在神手中；此刻，面對生死存亡之際，他求神記念他一生怎樣存心敬畏神，行神旨意（參王下20：3）。

神看見他的眼淚，立刻答應他的禱告。神要以賽亞傳達祂的心意，告訴希西家：不出三日，他必痊癒，可上耶和華的殿（參王下20：5）；又賜他十五年壽數。隨即，以賽亞命人拿一塊無花果餅來，如藥膏般貼在希西家身上的瘡，希西家便痊癒了（參王下20：7）。

無花果餅在猶太民間傳統上有治療作用，本身非聖藥；神卻用平凡的藥貼來醫治希西家的病，這是神蹟！

(三) 退後十度

加壽、醫病是兩件大神蹟，叫我們看見，在神手裡絕無難成的事。

希西家卻要求三日後得見兆頭，使他確信自己壽命加長（參王下20：8）。神給他一個選擇，是要日影向前進，或往後退？希西家心想，往後退比向前進更難，因為向前進日日如是，是自然界現

象；日影從來沒有往後退的。他便求日影往後退的現象。神就照他所求，做了一件曠古絕後、移動日月星辰的神蹟。

每日要看日影前進，就看放在宮庭中間那個「亞哈斯的日晷」；日影的前進便可計算時間的前進。希西家祈求的，神沒有拒絕；日影退後十度就是40分鐘，神要把整個宇宙的運行加以調整，那是「神蹟中的神蹟」。

想當年，約書亞曾禱告使日月停留約一日之久；有天文學家查出，地球的年日少了24小時。約書亞那時代少了23小時20分，那就是希西家時代的40分了。

退後十度也有回春作用，三日後，希西家果然上聖殿，並作詩頌讚神：「耶和華肯救我，所以，我們要一生一世在耶和華殿中，用絲弦的樂器唱我的詩歌。」（賽38：20）

IV. 第四時期：歸回時期

1. 遺民歸回（拉1：1-7，7：6-10）

以色列人被迦勒底人（巴比倫人）擄去巴比倫後，過了70年，又回到故土，是一件神蹟；因為這是神早就藉耶利米先知預言的事（參耶29：10）。現今在人看來，是不可能的事應驗了。

(一) 以斯拉記

以斯拉記是一本記載選民歸回的歷史。以斯拉是一位祭司，又是通達耶和華誠命和律例的文士（參拉7：11），書中記載兩次民眾回國：一次是在波斯王古列元年（參拉1：1-3）；另一次是六十年後的亞達薛西王七年（參拉7：7-8）

(二) 激動古列

巴比倫在伯沙撒王手上斷送給波斯人，那時瑪代人大利烏王與古列王取代了大巴比倫國。有關此事，先知耶利米早在猶大王約雅敬第四年就預先說，「所以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因為你們沒有聽從我的話，我必召北方的眾族和我僕人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來攻擊這地和這地的居民.....這些國民要服事巴比倫王七十年。』」（耶25：8、9、11）「為巴比倫所定的七十年滿了以後，我要眷顧你們，向你們成就我的恩言，使你們仍回此地。」（耶29：10）

神的「預定論」時候滿了，如今，古列元年剛好是七十年滿了之時，耶和華為要應驗耶利米口中所說的話，就激動波斯王古列的心，使他下詔通告全國說，「耶和華天上的神已將天下萬國賜給我，又囑咐我在猶大的耶路撒冷為他建造殿宇。在你們中間凡作他子民的，可以上猶大的耶路撒冷，在耶路撒冷重建耶和華——以色列神的殿。願神與這人同在。」（拉1：1-3）

奇怪得很，古列是外邦君王，並不認識神，神竟在以賽亞的預言中對他了解得一清二楚。神題名召他，呼他為僕人（賽45：1-6），可見世上君王的心都「在耶和華手中，好像隴溝的水隨意流轉」（箴21：1）。

(三) 神言必成

亡國七十年的民族，還可能再回故土，重建聖殿城牆嗎？依人看來是不可能的；但神的話怎樣說，事就怎樣成就。如先知以賽亞所說，「雨雪從天而降，並不返回，卻滋潤地土，使地上發芽結實，使撒種的有種，使要吃的有糧。我口所出的話也必如此，決不徒然返回，卻要成就我所喜悅的，在我發他去成就的事上必然亨通。」（賽55：10-11）。

想當年，巴比倫末代君王伯沙撒還在奢華宴樂，為他臣下擺「千人宴」，飲酒作樂，並用聖殿中的金銀器皿飲酒，一邊讚美偶像，一邊還說狂妄話：「以色列的神在那裡呢？」（但5：23，意譯）忽然，有人的指頭在王宮與燈臺相對的粉牆上寫字，當夜，巴比倫就亡於波斯人手上。

巴比倫落入波斯之手，波斯王古列元年下詔，巧讓以色列人歸回。時代變遷，國家改變，都有神的話在其中。

(四) 激動子民

神不但激勵當時的古列王，也激動當時的猶大和便雅憫族長、祭司利未人和許多民眾。他們全被激動，齊上耶路撒冷去建造聖殿（參拉1：5）。他們四周的人（鄰居、友人）也被激動，甘心獻上禮物，就是銀器、金子、財物、牲畜和珍寶來幫助他們。以後，神又用尼希米、所羅巴伯、耶書亞作他們的領袖，帶他們回去，指揮他們重建聖殿，且教導神的律法。多麼熱鬧的場面！

可惜當日被激動的，只有兩族人。其實，經過七十年被擄期，他們在異鄉異地打好了經濟根基，買了田地，置了家業，有的還娶了外邦女子為妻，落地生根，不想回家了；只有那些元老輩的人，思鄉情切，愛神殿的心歷久不忘，便隨大隊歸回了。